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本節所載討論及分析應連同本行歷史財務信息及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的相關附註一併閱覽。以下討論及分析應與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初步財務信息及隨附附註以及本文件附錄四「管理層有關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一併閱讀。本行歷史財務信息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資產

本行總資產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02,346.0百萬元增長34.2%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05,687.0百萬元，並進一步增長18.0%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78,859.1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達25.8%。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總資產為人民幣545,689.5百萬元。本行的資產於往績記錄期有所增加乃主要由於(i)本行決定增加持有收益較高的貼現票據以取得較高回報；及(ii)本行持續多元化投資組合以符合本行的融資及流動資金需求而導致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增加所致。本行的總資產增加亦由於本行持續發展其公司業務及零售銀行業務導致貸款及客戶墊款總額增加所致。本行資產的主要組成部分包括(i)客戶貸款及墊款及(ii)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分別佔本行截至2015年9月30日總資產的33.0%及34.9%。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總資產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122,795.2	40.6	148,237.8	36.5	170,918.1	35.7	185,652.2	34.0
減值損失準備	(4,027.9)	(1.3)	(4,098.8)	(1.0)	(4,456.8)	(0.9)	(5,526.8)	(1.0)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118,767.3	39.3	144,139.0	35.5	166,461.3	34.8	180,125.4	33.0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83,474.8	27.6	108,055.4	26.6	123,400.2	25.8	190,275.9	34.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9,582.1	3.2	71,893.2	17.7	80,050.7	16.7	73,728.0	13.5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7,558.1	15.7	56,774.0	14.0	62,689.2	13.1	57,511.7	10.5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7,025.0	12.2	16,453.0	4.1	31,685.0	6.6	24,476.4	4.5
拆出資金	2,391.8	0.8	3,803.6	0.9	9,574.7	2.0	13,854.1	2.5
其他資產 ⁽¹⁾	3,546.9	1.2	4,568.8	1.2	4,998.0	1.0	5,718.0	1.1
總資產	302,346.0	100.0	405,687.0	100.0	478,859.1	100.0	545,689.5	100.0

附註：

- (1) 主要包括應收利息、物業及設備、遞延稅項資產、長期待攤費用、無形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等。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客戶貸款及墊款

客戶貸款及墊款是本行資產的主要組成部分。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扣除減值損失準備後的客戶貸款及墊款分別佔本行總資產的39.3%、35.5%、34.8%及33.0%。本行在分銷網絡上為客戶提供各類貸款產品，該等貸款絕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除另有指明外，以下討論乃基於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不計相關減值損失準備）而非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經扣除減值損失準備後以淨額在財務狀況表上列示。

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2,795.2百萬元增長20.7%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8,237.8百萬元，並進一步增長15.3%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0,918.1百萬元。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達人民幣185,652.2百萬元。

按業務線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包括公司貸款、個人貸款及票據貼現。有關本行提供的貸款產品說明，請參閱「業務—本行的主要業務活動」一節。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本行按業務線劃分的貸款情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貸款 ⁽¹⁾	102,620.1	83.6	110,837.3	74.8	129,196.2	75.6	154,273.8	83.1
個人貸款	15,428.8	12.6	21,023.5	14.2	22,630.9	13.2	24,034.9	12.9
票據貼現	4,746.3	3.8	16,377.0	11.0	19,091.0	11.2	7,343.5	4.0
客戶貸款總額	122,795.2	100.0	148,237.8	100.0	170,918.1	100.0	185,652.2	100.0

附註：

(1) 包括貿易融資業務，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15年9月30日分別為人民幣5,462.1百萬元、人民幣2,833.2百萬元、人民幣4,420.0百萬元及人民幣2,914.4百萬元。

公司貸款

公司貸款及墊款為本行貸款組合的最大組成部分，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分別佔本行貸款及墊款總額的83.6%、74.8%、75.6%及83.1%。本行公司貸款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2,620.1百萬元增長8.0%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0,837.3百萬元，並進一步增長16.6%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9,196.2百萬元。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公司貸款達人民幣154,273.8百萬元。本行公司貸款持續增長，與公司銀行業務的發展相符。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按合同期限劃分的公司貸款分佈情況

本行大多數公司貸款為短期貸款，期限為一年或以下。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合同期限劃分的本行公司貸款分佈情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短期貸款(一年或以下)	65,341.1	63.7	69,329.4	62.6	82,458.4	63.8	94,964.9	61.6
中長期貸款(一年以上)	37,279.0	36.3	41,507.9	37.4	46,737.8	36.2	59,308.9	38.4
公司貸款總額	102,620.1	100.0	110,837.3	100.0	129,196.2	100.0	154,273.8	100.0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15年9月30日，短期貸款佔本行公司貸款組合的百分比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63.7%、62.6%、63.8%及61.6%。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15年9月30日，中長期貸款佔本行公司貸款組合的百分比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36.3%、37.4%、36.2%及38.4%。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公司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產品類型劃分的公司貸款分佈情況。有關本行各類公司貸款詳情，請參閱「業務－本行的主要業務活動－公司銀行業務－公司貸款」一節。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流動資金貸款	61,698.5	60.1	71,002.6	64.1	86,238.3	66.7	106,942.0	69.3
固定資產貸款	34,765.6	33.9	36,234.6	32.7	36,905.1	28.6	42,731.1	27.7
貿易融資	5,462.1	5.3	2,883.2	2.6	4,420.0	3.4	2,914.4	1.9
其他 ⁽¹⁾	693.9	0.7	716.9	0.6	1,632.8	1.3	1,686.3	1.1
公司貸款總額	102,620.1	100.0	110,837.3	100.0	129,196.2	100.0	154,273.8	100.0

附註：

(1) 主要包括本行承兌匯票及開立信用證下發放的墊款及法人透支。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流動資金貸款佔本行公司貸款的最大部分，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分別佔本行公司貸款總額的60.1%、64.1%、66.7%及69.3%。本行的流動資金貸款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1,698.5百萬元增長15.1%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1,002.6百萬元，並進一步增長21.5%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6,238.3百萬元。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的流動資金貸款為人民幣106,942.0百萬元。本行流動資金貸款金額的增長主要是由於本行持續發放短期貸款（主要為流動資金貸款）以滿足中小微企業借款人不斷增長的融資需求並支持其發展。

固定資產貸款為本行公司貸款的第二大部分，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15年9月30日分別佔本行公司貸款總額的33.9%、32.7%、28.6%及27.7%。本行的固定資產貸款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4,765.6百萬元增長4.2%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6,234.6百萬元，並進一步增長1.9%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6,905.1百萬元。本行截至2015年9月30日的固定資產貸款為人民幣42,731.1百萬元。固定資產貸款持續增加主要是由於本行響應中國政府支持市政基礎設施建設政策而滿足公司客戶對基礎設施建設項目的信貸需求。

貿易融資於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分別佔本行公司貸款總額的5.3%、2.6%、3.4%及1.9%。於上述同日，本行貿易融資分別為人民幣5,462.1百萬元、人民幣2,883.2百萬元、人民幣4,420.0百萬元以及人民幣2,914.4百萬元。

其他公司貸款主要包括承兌匯票及開立信用證下發放的墊款及法人透支。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其他公司貸款分別達人民幣693.9百萬元、人民幣716.9百萬元、人民幣1,632.8百萬元及人民幣1,686.3百萬元。

按行業劃分的公司貸款分佈情況

本行公司貸款包括發放予各個行業公司客戶的貸款。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行業劃分的公司貸款分佈情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批發及零售業	24,844.6	24.2	24,278.0	21.9	29,340.9	22.7	34,240.8	22.2
製造業	23,811.9	23.2	26,873.3	24.3	29,521.1	22.9	33,291.8	21.5
建築業	10,504.7	10.3	11,765.8	10.6	15,217.0	11.8	21,900.3	14.2
房地產業 ⁽¹⁾	13,978.1	13.6	14,312.0	12.9	15,489.8	12.0	18,051.5	11.7
水利、環境及公共設施管理業	7,772.0	7.6	9,952.6	9.0	10,924.1	8.5	12,679.9	8.2
租賃及商務服務業	5,349.9	5.2	5,200.3	4.7	8,278.3	6.4	9,179.5	6.0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交通運輸、倉儲及郵政服務業	3,067.8	3.0	2,826.0	2.6	2,890.3	2.2	4,775.4	3.1
居民服務及其他服務業	1,684.0	1.6	1,553.4	1.4	2,168.0	1.7	4,716.2	3.1
公共管理、社會保障及社會組織	2,678.9	2.6	3,006.3	2.7	2,351.5	1.8	2,670.0	1.7
金融業	704.4	0.7	1,448.7	1.3	3,529.4	2.7	2,497.2	1.6
科學研究及技術服務業	1,781.6	1.7	2,014.3	1.8	1,725.4	1.3	2,227.9	1.4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1,651.9	1.6	1,393.4	1.3	1,648.2	1.3	1,870.2	1.2
住宿及餐飲業	1,455.5	1.4	1,454.4	1.3	1,438.2	1.1	1,659.8	1.1
農林牧副漁業	859.9	0.8	1,862.7	1.7	1,706.1	1.3	1,598.1	1.0
其他 ⁽¹⁾	2,474.9	2.5	2,896.1	2.5	2,967.9	2.3	2,915.2	2.0
公司貸款總額	102,620.1	100.0	110,837.3	100.0	129,196.2	100.0	154,273.8	100.0

附註：

- (1) 主要包括：(i)房地產開發經營，(ii)物業管理，(iii)房地產中介服務，以及(iv)自有房地產經營活動。
- (2) 主要包括下列行業：(i)信息傳輸、軟件及信息技術服務業；(ii)採礦業；(iii)衛生及社會工作；(iv)教育業；及(v)文化、體育與娛樂業。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本行發放予(i)批發及零售業；(ii)製造業；(iii)建築業；(iv)房地產業；及(v)水利、環境及公共設施管理行業(截至2015年9月30日按本行公司貸款總額計的前五大行業)公司借款人的貸款結餘總額合計共佔本行公司貸款總額的78.9%、78.7%、77.9%及77.8%。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本行發放予批發及零售業公司借款人的貸款佔公司貸款總額的比例分別為24.2%、21.9%、22.7%及22.2%。本行發放予批發及零售業公司借款人的貸款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844.6百萬元減少2.3%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278.0百萬元，但增長20.9%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340.9百萬元。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發放予批發及零售業公司借款人的貸款增加至人民幣34,240.8百萬元。本行發放予批發及零售業公司借款人的貸款自2013年以來持續增加，主要是由於本行近年來加強對小微企業借款人(其中許多為批發及零售業)發放貸款所致。

資產與負債

本行發放予製造業公司借款人的貸款於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分別佔本行公司貸款總額的23.2%、24.3%、22.9%及21.5%。本行發放予製造業公司借款人的貸款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811.9百萬元增加12.9%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873.3百萬元，並進一步增長9.9%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521.1百萬元。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發放予製造業公司借款人的貸款為人民幣33,291.8百萬元。本行發放予製造業公司借款人的貸款持續增加，乃主要由於天津及異地分行所在地的製造業的不斷增長，本行向製造業公司客戶增加信貸投放，以滿足其旺盛的融資需求。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本行發放予建築業公司借款人的貸款分別佔本行公司貸款總額的10.3%、10.6%、11.8%及14.2%。本行發放予建築業公司借款人(主要為建築企業)的貸款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504.7百萬元增長12.0%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765.8百萬元，並進一步增長29.3%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217.0百萬元。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發放予建築業公司借款人的貸款為人民幣21,900.3百萬元。本行發放予建築業公司借款人的貸款持續增加主要原因是加大對中國政府支持的基礎設施項目建設的信貸支持。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本行發放予房地產業公司借款人的貸款分別佔本行公司貸款總額的13.6%、12.9%、12.0%及11.7%。本行發放予房地產業公司借款人的貸款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978.1百萬元增長2.4%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312.0百萬元，並進一步增長8.2%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489.8百萬元。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發放予房地產業公司借款人的貸款為人民幣18,051.5百萬元。本行發放予房地產業借款人的貸款佔本行公司貸款總額的百分比持續減少，主要是由於本行努力控制對該行業的總體信貸投放比例所致。本行發放予房地產業借款人的貸款金額持續增加，主要是由於本行在進一步加強本行風險管理政策的前提下努力向相對高質量的房地產項目增加貸款投放。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本行向水利、環境及公共設施管理行業公司借款人發放的貸款分別佔本行公司貸款總額的7.6%、9.0%、8.5%及8.2%。本行向水利、環境及公共設施管理行業公司借款人發放的貸款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772.0百萬元增加28.1%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952.6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9.8%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924.1百萬元。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向水利、環境及公共設施管理行業公司借款人發放的貸款達人民幣12,679.9百萬元。本行發放於水利、環境及公共設施管理行業公司借款人的貸款持續增加，主要由於(i)本行積極響應中國銀監會於2012年發佈的《綠色信貸指引》，加大力度向水利、環境及公共設施管理行業公司借款人發放貸款；及(ii)本行積極採取措施滿足公司客戶在基建項目及蓄水灌溉工程方面的信貸需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按規模劃分的公司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規模劃分的發放予借款人的公司貸款分佈情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人民幣500百萬元以上	15,240.6	14.8	18,990.9	17.1	31,122.3	24.1	37,414.5	24.2
人民幣100百萬元以上至 人民幣500百萬元	38,004.4	37.0	38,836.0	35.1	43,546.4	33.8	51,804.8	33.6
人民幣50百萬元以上至 人民幣100百萬元	11,155.5	10.9	12,571.5	11.3	15,163.6	11.7	20,122.9	13.0
人民幣10百萬元以上至 人民幣50百萬元	32,839.1	32.0	35,125.7	31.7	34,788.0	26.9	39,963.8	25.9
不超過人民幣10百萬元	5,380.5	5.3	5,313.2	4.8	4,575.9	3.5	4,967.8	3.3
公司貸款總額	102,620.1	100.0	110,837.3	100.0	129,196.2	100.0	154,273.8	100.0

金額超過人民幣500百萬元由公司貸款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240.6百萬元(佔本行公司貸款總額的14.8%)增加24.6%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990.9百萬元(佔本行公司貸款總額的17.1%)，並進一步增加63.9%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1,122.3百萬元(佔本行公司貸款總額的24.1%)。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金額超過人民幣500百萬元的貸款達人民幣37,414.5百萬元，佔本行公司貸款總額的24.2%。本行金額超過人民幣500百萬元的貸款金額及佔本行公司貸款總額的百分比持續增加，主要是由於本行努力滿足公司客戶，大部分從事中國基礎設施建設整體加速發展而對基建項目的信貸需求。

按公司借款人規模劃分的公司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借款人規模劃分的公司貸款分佈情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小型企業 ⁽¹⁾	17,715.5	17.3	24,223.8	21.9	35,894.6	27.8	59,162.6	38.3
中型企業 ⁽¹⁾	37,557.3	36.6	42,793.0	38.6	45,072.8	34.9	48,110.5	31.2
大型企業 ⁽¹⁾	39,796.2	38.8	37,019.1	33.4	42,904.7	33.2	37,661.8	24.4
其他 ⁽²⁾	7,551.1	7.3	6,801.4	6.1	5,324.1	4.1	9,338.9	6.1
公司貸款總額	102,620.1	100.0	110,837.3	100.0	129,196.2	100.0	154,273.8	100.0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附註：

- (1) 大、中、小及微型企業的分類標準載於《中小企業劃型標準規定》。
- (2) 主要包括事業單位貸款。

截至2012年、2013年、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9月30日，本行發放予大型企業的貸款佔公司貸款組合的比例分別為38.8%、33.4%、33.2%及24.4%。本行發放予大型企業的貸款佔公司貸款總額百分比逐年下降，主要是由於本行決定分配更多資源與中小微企業借款人發展業務關係。

本行的中小微企業貸款包括發放予中型、小型及微型企業的公司貸款。本行的中小微企業貸款金額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5,272.8百萬元增長21.2%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7,016.8百萬元，並進一步增長20.8%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0,967.4百萬元。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的中小微企業貸款達人民幣107,273.1百萬元，佔本行公司貸款總額的69.5%。本行的中小微企業貸款增加主要是由於(i)本行致力成為中小微企業的伙伴銀行，努力拓展中小微企業貸款業務，及(ii)中小微企業借款人客戶群增長迅速。

個人貸款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本行個人貸款分別佔本行貸款總額的12.6%、14.2%、13.2%及12.9%。

本行個人貸款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428.8百萬元增長36.3%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023.5百萬元，並進一步增長7.6%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630.9百萬元。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個人貸款達人民幣24,034.9百萬元。本行個人貸款持續增長主要是由於本行發展零售銀行業務的策略及持續努力所致。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個人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產品類型劃分的個人貸款。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住房按揭貸款	7,484.0	48.5	9,848.7	46.8	9,812.3	43.4	9,715.7	40.4
個人消費貸款	5,477.7	35.5	8,113.7	38.6	8,956.0	39.5	10,356.2	43.1
個人經營類貸款	2,318.9	15.0	2,816.7	13.4	3,594.8	15.9	3,602.7	15.0
信用卡透支	148.2	1.0	244.4	1.2	267.8	1.2	360.3	1.5
個人貸款總額	15,428.8	100.0	21,023.5	100.0	22,630.9	100.0	24,034.9	100.0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住房按揭貸款分別佔本行個人貸款的48.5%、46.8%、43.4%及40.4%。本行的住房按揭貸款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484.0百萬元增長31.6%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848.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本行努力發展住房按揭貸款業務以滿足零售客戶的多種需求，及(ii)為響應中國政府對住房按揭貸款的利好政策，本行加大住房按揭貸款的營銷力度所致。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的住房按揭貸款與截至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的總額基本持平。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個人消費貸款分別佔本行個人貸款的35.5%、38.6%、39.5%及43.1%。本行的個人消費貸款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477.7百萬元增長48.1%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113.7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10.4%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956.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努力發展個人消費貸款業務，以滿足零售客戶不斷增加的消費需求所致。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的個人消費貸款達人民幣10,356.2百萬元。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個人經營類貸款分別佔本行個人貸款的15.0%、13.4%、15.9%及15.0%。本行的個人經營類貸款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18.9百萬元增加21.5%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816.7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27.6%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594.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持續努力為小微企業主(包括個體工商戶)提供信貸支持及拓展分銷網絡。截至2015年9月30日，個人經營類貸款為人民幣3,602.7百萬元。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信用卡透支分別佔本行個人貸款的1.0%、1.2%、1.2%及1.5%。

按規模劃分的個人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規模劃分的未償還個人貸款分佈情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不超過人民幣500,000元	7,719.0	50.0	8,537.9	40.6	8,240.1	36.4	7,964.1	33.1
人民幣500,000元以上至								
人民幣1,000,000元	3,563.9	23.1	4,440.2	21.1	4,347.8	19.2	4,145.2	17.3
人民幣1,000,000元以上至								
人民幣10,000,000元	3,945.5	25.6	7,307.1	34.8	8,868.3	39.2	9,832.0	40.9
超過人民幣10,000,000元	200.4	1.3	738.3	3.5	1,174.7	5.2	2,093.6	8.7
個人貸款總額	15,428.8	100.0	21,023.5	100.0	22,630.9	100.0	24,034.9	100.0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本行金額超過人民幣10百萬元的個人貸款佔本行個人貸款總額的百分比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1.3%上升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3.5%，並進一步上升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5.2%。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金額超過人民幣10百萬元的個人貸款達人民幣2,093.6百萬元，佔本行個人貸款總額的8.7%。本行金額超過人民幣10百萬元的個人貸款佔本行個人貸款總額的比例持續上升，主要是由於本行加大對小微企業主（包括個體工商戶）的信貸支持，這與本行幫助小微企業以支持資金需求的策略相符合所致。

票據貼現

票據貼現是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組合中一個重要組成部分。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9月30日，本行貼現票據總額分別佔本行公司貸款總額的3.8%、11.0%、11.2%及4.0%。該等公司貸款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746.3百萬元增長245.0%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377.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考慮到票據貼現的風險相對較低而流動性較高，故努力發展該業務。與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行的票據貼現相對穩定，達人民幣19,091.0百萬元。截至2015年9月30日，該等貸款減少至人民幣7,343.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因2015年票據貼現的市場利率下降本行將資金分配予收益更高的其他資產。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債務類型劃分的票據貼現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銀行承兌票據	4,337.3	91.4	15,877.0	96.9	16,573.4	86.8	3,642.9	49.6
商業承兌票據	409.0	8.6	500.0	3.1	2,517.6	13.2	3,700.6	50.4
票據貼現總額	4,746.3	100.0	16,377.0	100.0	19,091.0	100.0	7,343.5	100.0

我們的票據貼現主要為銀行承兌票據及商業承兌票據。銀行承兌票據的信用風險一般低於商業承兌票據，而商業承兌票據的貼現率較高。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我們的銀行承兌票據分別佔票據貼現總額的91.4%、96.9%、86.8%及49.6%。銀行承兌票據佔票據貼現總額的百分比變動主要反映我們調整票據貼現組合的構成，以平衡風險與回報。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按地域劃分的客戶貸款分佈情況

本行基於貸款之分支行所在地理位置劃分貸款。本行分支行通常向位於相同地理區域的借款人貸款。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基於貸款之相關分支行所在地理位置按地域劃分的客戶貸款分佈情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天津	83,935.1	68.4	93,693.1	63.2	98,948.7	57.9	105,114.5	56.6
山東省	7,837.5	6.4	11,010.2	7.4	15,812.2	9.3	19,406.7	10.5
上海	7,651.9	6.2	10,769.5	7.3	13,917.0	8.1	18,831.6	10.1
北京	10,517.6	8.6	15,080.0	10.2	17,827.0	10.4	15,560.2	8.4
四川省	5,307.3	4.3	8,330.0	5.6	13,674.8	8.0	13,970.4	7.5
河北省	7,545.8	6.1	9,355.0	6.3	10,738.4	6.3	12,768.8	6.9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122,795.2	100.0	148,237.8	100.0	170,918.1	100.0	185,652.2	100.0

本行在天津發放的客戶貸款及墊款佔本行客戶貸款總額的比例最大，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分別為68.4%、63.2%、57.9%及56.6%。本行於天津發放的客戶貸款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3,935.1百萬元增加11.6%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3,693.1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5.6%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8,948.7百萬元，與本行的業務發展一致。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於天津發放的客戶貸款達人民幣105,114.5百萬元。本行於天津發放的客戶貸款及墊款佔本行客戶貸款總額的比例下降，主要是由於本行在天津以外分支行發展業務的策略及持續努力拓展分銷網絡所致。

本行於2010年5月在山東省開設一級分行。本行山東省的分行及支行發放的客戶貸款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837.5百萬元增加40.5%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010.2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43.6%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812.2百萬元。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山東省的分行及支行發放的客戶貸款達人民幣19,406.7百萬元。本行山東省的分行及支行發放的客戶貸款金額及所佔本行貸款總額比例連續上升，主要是由於山東省中小微企業及個人借款人強勁的融資需求所致。

資產與負債

本行於2009年10月在上海開設一級分行。本行上海分行及支行發放的客戶貸款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651.9百萬元增加40.7%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769.5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29.2%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917.0百萬元。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上海分行及支行發放的客戶貸款為人民幣18,831.6百萬元。本行上海分行及支行發放的客戶貸款不斷增加，與本行在該地區的業務發展相符。

本行於2007年9月在北京開設一級分行。本行北京分行及支行發放的客戶貸款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517.6百萬元增加43.4%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080.0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18.2%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827.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與位於北京的公司客戶的業務量增加所致。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北京分行及支行發放的客戶貸款減至人民幣15,560.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收回了部分貸款利率較低的大型國有企業的貸款以提高資產收益率水平。

本行於2011年5月在四川省開設一級分行。本行四川省的分支行發放的客戶貸款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307.3百萬元增加57.0%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330.0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64.2%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674.8百萬元。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四川省的分支行發放的客戶貸款達人民幣13,970.4百萬元。本行四川省的分支行發放的客戶貸款持續增加，主要歸因於本行持續努力擴大向四川省的中小微企業借款人發放貸款以支持其資金需求。

本行於2008年6月在河北省開設一級分行。本行河北省的分行及支行發放的客戶貸款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545.8百萬元增加24.0%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355.0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14.8%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738.4百萬元。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河北省的分行及支行發放的客戶貸款達人民幣12,768.8百萬元。本行河北省的分行及支行發放的客戶貸款持續上升，主要反映隨着該地區的經濟發展，信貸需求日益增加。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絕大部份是抵押、質押或保證類貸款。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抵押、質押或保證類客戶貸款及墊款分別為人民幣113,739.7百萬元、人民幣139,160.1百萬元、人民幣159,277.3百萬元及人民幣172,775.9百萬元，分別佔本行貸款總額的92.6%、93.9%、93.2%及93.1%。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信用貸款	9,055.5	7.4	9,077.7	6.1	11,640.8	6.8	12,876.3	6.9
保證貸款	64,884.6	52.8	70,505.1	47.6	82,699.4	48.4	83,105.3	44.8
抵押貸款 ⁽¹⁾	41,937.3	34.2	49,782.9	33.6	51,113.1	29.9	60,180.1	32.4
質押貸款 ⁽¹⁾	6,917.8	5.6	18,872.1	12.7	25,464.8	14.9	29,490.5	15.9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122,795.2	100.0	148,237.8	100.0	170,918.1	100.0	185,652.2	100.0

附註：

(1) 指每個類別中全部或部分以抵押物作擔保的貸款總額。若貸款以一種以上的抵押權益形式作擔保，則按抵押權益的主要形式分配。

為有效管理和控制與信用貸款有關的潛在風險，本行已對發放信用貸款實施嚴格的准入審批標準。本行發放信用貸款時要求滿足的條件包括有關申請人的資產規模、資產負債比率、盈利能力、信用記錄以及股東背景等。本行信用貸款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分別為人民幣9,055.5百萬元、人民幣9,077.7百萬元、人民幣11,640.8百萬元及人民幣12,876.3百萬元，分別佔本行於同日的客戶貸款總額7.4%、6.1%、6.8%及6.9%，保持相對穩定。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借款人集中度

根據適用中國銀行業法律和法規，本行向任何單一借款人的貸款不得超過本行監管資本的10%。請參閱「監督與監管－其他營運及風險管理比率」。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對十大單一借款人的貸款額度，於該日均分類為正常。

		截至2015年9月30日			
行業	金額	佔貸款總額 百分比	佔監管資本 百分比 ⁽¹⁾	分類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借款人A	批發及零售業	1,835.5	1.0	4.4	正常
借款人B	房地產業	1,550.0	0.8	3.7	正常
借款人C	水利、環境及 公共設施管理業	1,395.0	0.8	3.3	正常
借款人D	建築業	1,200.0	0.7	2.9	正常
借款人E	水利、環境及 公共設施管理業	1,148.9	0.6	2.7	正常
借款人F	水利、環境及 公共設施管理業	1,126.9	0.6	2.7	正常
借款人G	製造業	1,060.0	0.6	2.5	正常
借款人H	房地產業	1,049.0	0.6	2.5	正常
借款人I	房地產業	1,015.0	0.6	2.4	正常
借款人J	房地產業	1,015.0	0.6	2.4	正常
總計		12,395.3	6.7	29.5	

附註：

- (1) 指貸款餘額佔監管資本的百分比。監管資本按資本管理辦法的規定並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計算。有關截至2015年9月30日監管資本的計算，請參閱「財務信息－資本來源－資本充足率」。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根據適用中國銀行業指引，本行向任何單一集團客戶授信不得超過本行監管資本的15%。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對前十大單一集團客戶的授信額度，於該日均分類為正常。

截至2015年9月30日						
行業	授信額度 ⁽¹⁾	佔監管資本百分比 ⁽²⁾	貸款餘額	佔貸款總額百分比	分類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集團A	水利、環境及公共設施管理業	3,113.0	7.4	33.0	0.0	正常
集團B	水利、環境及公共設施管理業	3,000.0	7.1	—	—	正常
集團C	住宅服務及其他服務業	2,965.0	7.0	2,465.0	1.3	正常
集團D	製造業	2,801.3	6.7	1,230.0	0.7	正常
集團E	房地產業	2,624.0	6.2	1,844.6	1.0	正常
集團F	水利、環境及公共設施管理業	2,591.9	6.2	1,606.9	0.9	正常
集團G	水利、環境及公共設施管理業	2,270.0	5.4	—	—	正常
集團H	租賃及商業服務業	2,000.0	4.8	—	—	正常
集團I	房地產業	1,940.0	4.6	1,550.0	0.8	正常
集團J	住宅服務及其他服務業	1,910.0	4.5	275.0	0.1	正常
總計		25,215.2	59.9	9,004.5	4.9	

附註：

- (1) 根據中國銀監會適用規定通過(i)合計各集團借款人所有表內信貸金額及表外信貸金額；及(ii)扣減各集團借款人保證金存款、質押的存單及政府債券總額計算。
- (2) 指授信額度佔監管資本的百分比。監管資本按資本管理辦法的規定並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計算。有關截至2015年9月30日監管資本的計算，請參閱「財務信息—資本來源—資本充足率」。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貸款組合期限概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剩餘期限劃分的貸款產品。

	截至2015年9月30日					總計
	3個月或以內到期	3個月至12個月內到期	一至五年內到期	五年後到期	期限不定／須按要求償還	
	(人民幣百萬元)					
公司貸款						
流動資金貸款	16,953.9	75,243.3	12,421.3	170.5	2,153.0	106,942.0
固定資產貸款	1,667.0	6,047.8	27,790.2	7,226.1	—	42,731.1
貿易融資	2,213.8	286.5	—	—	414.1	2,914.4
其他 ⁽¹⁾	175.9	335.0	—	—	1,175.4	1,686.3
小計	21,010.6	81,912.6	40,211.5	7,396.6	3,742.5	154,273.8
個人貸款						
住房按揭貸款	133.8	399.6	2,070.7	7,103.2	8.4	9,715.7
個人消費貸款	363.9	3,081.9	246.6	6,648.4	15.4	10,356.2
個人經營類貸款	292.4	1,349.1	529.2	1,323.5	108.5	3,602.7
信用卡透支	328.5	0.0	0.0	0.0	31.8	360.3
小計	1,118.6	4,830.6	2,846.5	15,075.1	164.1	24,034.9
票據貼現						
銀行承兌票據	2,320.3	1,322.6	0.0	0.0	0.0	3,642.9
商業承兌票據	2,326.4	1,374.2	0.0	0.0	0.0	3,700.6
小計	4,646.7	2,696.8	0.0	0.0	0.0	7,343.5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6,775.9	89,440.0	43,058.0	22,471.7	3,906.6	185,652.2

附註：

(1) 主要包括本行承兌匯票及開立信用證下發放的墊款及法人透支。

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的公司貸款中有人民幣102,923.2百萬元的剩餘期限為一年以內，佔本行公司貸款總額的66.7%，主要包括流動資金貸款，其期限通常不超過一年。

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的個人貸款中有人民幣15,075.1百萬元的剩餘期限為超過五年，佔本行個人貸款總額的62.7%，主要包括住房按揭貸款，其期限通常較長。

資產與負債

貸款利率概況

近年，中國人民銀行已實施一系列措施使利率逐步市場化，建立由市場主導的利率形成機制。2013年7月20日，中國人民銀行已取消人民幣貸款利率下限（住房按揭貸款的利率除外），准許中國的金融機構根據商業考慮釐定利率。於往績記錄期，本行採取動態方法為按浮動利率計息的貸款重新定價，並不斷檢討貸款重新定價政策。目前，本行合同期限為一年或以內的絕大部分貸款執行固定利率。合同期限超過一年的貸款通常為浮動利率，本行通常每年就該等貸款重新釐定利率。

自2008年10月27日起，住房按揭貸款利率已訂為不低於中國人民銀行貸款基準利率的70%。自2010年4月17日起，購買第二套住房的住房按揭貸款利率規定為不低於中國人民銀行貸款基準利率的110%。請參閱「監督與監管－產品與服務定價」。

本行貸款組合的資產質量

本行通過其貸款分類系統計算及監測本行客戶貸款的資產質量。根據中國銀監會於2007年7月3日頒佈的《貸款風險分類指引》，決定貸款如何分類的主要因素乃基於借款人償還能力的評估而定。本行使用符合中國銀監會指引的五級貸款分類系統對貸款進行分類。請參閱「監督與監管－貸款分類、撥備和核銷－貸款分類」。

貸款分類準則

決定貸款組合如何分類時，本行採用《貸款風險分類指引》訂立一系列準則。該等準則旨在評估借款人的還款可能性，及貸款本金與利息的可回收性。

公司貸款

本行的公司貸款（不包括小微企業貸款）分類準則主要基於多項因素，在適用的情況下包括(i)借款人償還貸款的能力，以借款人的現金流量、財務狀況、盈利能力及其他影響借款人還款能力的非財務因素作為依據；(ii)借款人的還款紀錄；(iii)借款人的還款意願；(iv)貸款項目的盈利能力；(v)任何擔保品的可變現淨值及任何保證人會否提供支持；及(vi)本行追索的能力。各貸款分類的主要因素載於下文，但並非將貸款分類時所考慮的全部因素載列。請參閱「風險管理－信用風險管理－公司貸款的信用風險管理－貸後管理」。

正常。借款人能夠履行貸款條款，沒有足夠理由懷疑貸款本息不能按時足額償還，則貸款應歸類為正常。

資產與負債

關注。儘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償還貸款，但存在如下一些可能對償還產生不利影響的特定因素，則貸款應歸類為關注：

- 拖欠本金或利息90天或以下；
- 借款人未按規定用途使用貸款；
- 本金和利息雖尚未逾期，但債務人有利用兼併、重組、分立等形式惡意逃廢銀行債務的嫌疑；
- 借新還舊、展期超過一定期限，或者需通過其他融資方式償還；
- 同一債務人對本行或其他銀行的部分債務已經出現不良；或
- 債務人的經營、財務狀況出現明顯惡化的趨勢。

次級。倘借款人的還款能力出現問題，完全依靠其正常營業收入無法償還本息，且即使執行擔保或保證，也可能會造成一定損失，則貸款應歸類為次級。倘出現以下任何情況，貸款通常分類為次級：

- 借款人對其他銀行的貸款償還逾期超過90天，且額度較大；
- 債務人利用合併、分立等形式惡意逃廢銀行債務，本金或者利息已經逾期；或
- 由於債務人財務狀況惡化或無力還款，而需對借款合同還款條款作出調整的重組貸款。

可疑。倘借款人無法足額償還貸款本息，即使執行擔保或保證，亦需確認大幅虧損，則貸款應歸類為可疑。可疑類貸款通常具備以下特徵：

- 借款人無法支付到期付款及其生產或運營已暫停或部分暫停，或由本行貸款融資的基礎設施項目已暫停；
- 貸款經過重組後，仍然逾期，或債務人仍然無力歸還貸款；或
- 債務人出現關停狀態，或已注銷營業執照，但預計尚有一部分本金能夠收回。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損失。在採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及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後，倘僅極少部分本息可以收回或根本無法收回，則貸款應歸類為損失。損失類公司貸款通常具備以下特徵：

- 借款人或擔保人已宣告破產及貸款或相關部分於清盤流程後仍未償還；或
- 由於借款人或擔保人無資產可供執行或彼等不符合資格規定或已終止存在或由於訴訟時效失效或失去能證明本行債權的重要文件導致法院判決不利於本行，即使有關借款人的司法程序已結束或執行擔保或喪失抵押品贖回權，貸款仍無法償還。

須進行重組的貸款應至少歸類為次級。重組貸款指本行因借款人財務狀況惡化或借款人無力償還貸款而對貸款合同的償還條款作出調整的貸款。倘貸款於重組後仍然逾期，或借款人於重組後仍無力償還貸款，則重組貸款應至少歸為可疑類。

小微企業及個人經營類貸款

本行運用小微企業及個人經營類貸款分類的標準時，主要考慮貸款的本金或利息逾期償還的時間與擔保方式。

下表載列按貸款的本金或利息逾期償還的時間與擔保方式劃分的本行授信額度在人民幣5百萬元(含)以下的小微企業貸款及個人經營類貸款的五級分類。

	逾期時間					
	未逾期	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至360天	361天以上
信用貸款	正常	關注	次級	可疑	可疑	損失
保證貸款	正常	關注	關注	次級	可疑	損失
抵押貸款	正常	關注	關注	關注	次級	可疑
質押貸款	正常	正常	關注	關注	次級	可疑

個人貸款(除個人經營類貸款)

下表載列按貸款的本金或利息逾期償還的時間劃分的零售客戶表內貸款的五級分類。

	逾期天數
正常	0
關注	1-90
次級	91-180
可疑	181-360
損失	>360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信用卡透支

在對信用卡透支進行貸款分類時，本行會考慮本金或利息的逾期時間。下表載列在貸款的逾期期間方面本行的信用卡透支業務的五級分類：

	逾期天數
正常	0
關注	1-90
次級	91-120
可疑	121-180
損失	>180

按貸款分類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五級貸款分類劃分的本行貸款組合的分佈情況。本行使用「不良貸款」及同義詞「已減值貸款」提述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歷史財務信息附註21所指「已減值貸款及墊款」。根據五級貸款分類系統，本行的不良貸款分類為次級、可疑或損失（如適用）。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正常	116,431.4	94.82	142,422.8	96.07	163,703.7	95.78	176,326.1	94.98
關注	5,475.4	4.46	4,291.7	2.90	5,343.0	3.13	6,559.8	3.53
小計	121,906.8	99.28	146,714.5	98.97	169,046.7	98.91	182,855.9	98.51
次級	115.5	0.09	1,384.3	0.94	1,300.9	0.76	1,405.4	0.76
可疑	236.4	0.19	79.6	0.05	179.4	0.10	910.5	0.49
損失	536.5	0.44	59.4	0.04	391.1	0.23	450.4	0.24
小計	888.4	0.72	1,523.3	1.03	1,871.4	1.09	2,766.3	1.49
客戶貸款總額	122,795.2	100.00	148,237.8	100.00	170,918.1	100.00	185,652.2	100.00
不良貸款率 ⁽¹⁾		0.72		1.03		1.09		1.49

附註：

(1) 按不良貸款總額除以客戶貸款總額計算。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業務線及五級貸款分類系統劃分的客戶貸款分佈情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³⁾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貸款								
正常	96,486.8	94.02	105,376.3	95.08	122,559.1	94.86	145,789.5	94.50
關注	5,290.5	5.16	4,071.4	3.67	4,967.6	3.85	6,049.0	3.92
次級	99.1	0.10	1,355.7	1.22	1,263.6	0.98	1,333.8	0.86
可疑	225.8	0.22	19.7	0.02	130.5	0.10	828.0	0.54
損失	517.9	0.50	14.2	0.01	275.4	0.21	273.5	0.18
小計	102,620.1	100.00	110,837.3	100.00	129,196.2	100.00	154,273.8	100.00
不良貸款率⁽¹⁾		0.82		1.25		1.29		1.58
個人貸款								
正常	15,198.3	98.50	20,669.5	98.32	22,190.0	98.05	23,193.1	96.49
關注	184.9	1.20	220.3	1.05	239.0	1.06	510.8	2.13
次級	16.4	0.11	28.6	0.14	37.3	0.16	71.6	0.30
可疑	10.6	0.07	59.9	0.28	48.9	0.22	82.5	0.34
損失	18.6	0.12	45.2	0.21	115.7	0.51	176.9	0.74
小計	15,428.8	100.00	21,023.5	100.00	22,630.9	100.00	24,034.9	100.00
不良貸款率⁽¹⁾		0.30		0.64		0.89		1.38
票據貼現								
正常	4,746.3	100.00	16,377.0	100.00	18,954.6	99.29	7,343.5	100.00
關注	—	—	—	—	136.4	0.71	—	—
次級	—	—	—	—	—	—	—	—
可疑	—	—	—	—	—	—	—	—
損失	—	—	—	—	—	—	—	—
小計	4,746.3	100.00	16,377.0	100.00	19,091.0	100.00	7,343.5	100.00
不良貸款率⁽¹⁾		—		—		—		—
客戶貸款總額	122,795.2		148,237.8		170,918.1		185,652.2	
不良貸款率⁽²⁾		0.72		1.03		1.09		1.49

附註：

- (1) 按各業務線不良貸款除以該業務線的貸款總額計算。
- (2) 按不良貸款總額除以客戶貸款總額計算。
- (3) 按各類貸款除以該業務線貸款總額計算。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9月30日，本行的不良貸款率分別為0.72%、1.03%、1.09%及1.49%。

本行的不良貸款率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0.72%升至2013年12月31日的1.03%，主要是由於本行的次級類公司貸款由2012年的人民幣99.1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13年的人民幣1,355.7百萬元，原因是中國經濟下行導致本行若干公司客戶（尤其是鋼鐵製造及鋼鐵貿易企業中的借款人）經營困難及還款能力減弱。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本行的不良貸款率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1.03%增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1.09%，主要是由於(i)本行的不良公司貸款增加，反映中國經濟下滑導致公司客戶(尤其是鋼鐵製造及鋼鐵貿易企業中的借款人)經營困難及還款能力減弱，及(ii)損失類別的個人貸款由2013年的人民幣45.2百萬元增至2014年的人民幣115.7百萬元，主要由於中國經濟下行期間部分零售客戶經營困難，導致還款能力減弱。

本行的不良貸款率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1.09%升至2015年9月30日的1.49%，主要是由於(i)本行的不良公司貸款增加，反映本行鋼鐵製造、鋼鐵貿易公司客戶因中國經濟放緩而令其經營困難及還款能力減弱；及(ii)本行不良個人貸款增加，反映於中國經濟下行期間若干個體工商戶經營困難，導致還款能力減弱。

分類為關注類的貸款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9月30日，本行分類為關注類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結餘分別為人民幣5,475.4百萬元、人民幣4,291.7百萬元、人民幣5,343.0百萬元及人民幣6,559.8百萬元，分別佔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4.5%、2.9%、3.1%及3.5%。分類為關注類的貸款百分比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2.9%增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3.1%，並進一步增至截至2015年9月30日的3.5%，主要是由於因中國經濟放緩本行決定將發放予製造業以及批發零售業具有潛在風險的公司客戶的若干貸款分類為關注類。分類為關注類的貸款百分比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4.5%減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2.9%。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本行於2013年收回若干分類為關注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抵押品劃分的分類為關注類客戶貸款的分佈情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信用貸款	207.1	3.8	39.8	0.9	26.2	0.5	8.2	0.1
保證貸款	3,819.5	69.8	2,657.8	62.0	2,528.9	47.3	3,939.8	60.1
抵押貸款	1,436.9	26.2	1,271.2	29.6	2,523.3	47.2	2,610.4	39.8
質押貸款	11.9	0.2	322.9	7.5	264.6	5.0	1.4	0.0
關注類客戶貸款總額	5,475.4	100.0	4,291.7	100.0	5,343.0	100.0	6,559.8	100.0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本行貸款的資產質量變動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期間本行不良貸款的變動情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年／期初	894.0	888.4	1,523.3	1,871.4
增加	613.0	1,750.7	1,356.0	1,014.1
新增 ⁽¹⁾	194.3	372.7	342.9	149.4
降級	418.7	1,378.0	1,013.1	864.7
減少	618.6	1,115.8	1,007.8	119.2
回收	618.6	247.1	630.2	110.7
升級	0.0	0.0	0.0	8.5
核銷	0.0	6.6	377.6	0.0
出售	0.0	862.3	0.0	0.0
年／期末	888.4	1,523.3	1,871.4	2,766.3
不良貸款率	0.72	1.03	1.09	1.49

附註：

(1) 包括因新客戶貸款及墊款產生的不良貸款。

降級為不良貸款類別的新發放的貸款主要包括本行發行的銀行承兌匯票及信用證下發放的墊款。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根據中國銀監會適用規定計算的本行貸款組合遷徙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正常及關注類貸款 ⁽¹⁾	0.31%	1.37%	0.85%	0.90%
正常類貸款 ⁽²⁾	2.66%	2.54%	3.41%	4.00%
關注類貸款 ⁽³⁾	0.58%	36.28%	7.78%	22.90%
次級類貸款 ⁽⁴⁾	20.59%	12.13%	14.46%	67.92%
可疑類貸款 ⁽⁵⁾	6.98%	10.27%	87.57%	24.25%

(1) 指分類為正常類或關注類的貸款被降級為不良貸款類別的遷徙率。正常類及關注類貸款的遷徙率指(i)期初分類為正常類而期末降級為不良貸款類別的貸款，加(ii)期初分類為關注類而期末降級為不良貸款類別的貸款之和，除以(i)期初正常類貸款餘額減去期初分類為正常類的貸款於期內減少金額之差，加(ii)期初關注類貸款餘額減去該類貸款於期內減少金額之差的所得比例。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 (2) 指分類為正常類的貸款被降級至其他貸款分類的遷徙率。正常類貸款遷徙率指期初分類為正常類而期末降級的貸款，除以期初正常類貸款餘額減去該類貸款於期內減少金額之差的所得比例。
- (3) 指分類為關注類的貸款降級為不良貸款類別的遷徙率。關注類貸款遷徙率指期初分類為關注類而期末降級至不良貸款分類的貸款，除以期初關注類貸款餘額減去該類貸款於期內減少金額之差的所得比例。
- (4) 指分類為次級類的貸款被降級為可疑或損失類別的遷徙率。次級類貸款遷徙率指期初分類為次級類而期末降級為可疑或損失類別的貸款，除以期初次級類貸款餘額減去該類貸款於期內減少金額之差的所得比例。
- (5) 指分類為可疑類的貸款被降級為損失類別的遷徙率。可疑類貸款遷徙率指期初分類為可疑類而期末降級為損失類別的貸款，除以期初可疑類貸款餘額減去該類貸款於期內減少金額之差的所得比例。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產品類型劃分的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5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不良貸款率 ⁽²⁾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不良貸款率 ⁽²⁾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不良貸款率 ⁽²⁾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不良貸款率 ⁽²⁾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貸款												
流動資金貸款	290.5	34.5	0.47	795.3	57.2	1.12	1,116.2	66.9	1.29	1,670.6	68.6	1.56
固定資產貸款	449.8	53.4	1.29	197.1	14.2	0.54	7.4	0.4	0.02	38.1	1.6	0.09
貿易融資	—	—	—	—	—	—	8.2	0.5	0.18	8.1	0.3	0.28
其他 ⁽¹⁾	102.5	12.1	14.77	397.2	28.6	55.40	537.7	32.2	32.93	718.5	29.5	42.61
小計	842.8	100.0	0.82	1,389.6	100.0	1.25	1,669.5	100.0	1.29	2,435.3	100.0	1.58
個人貸款												
住房按揭貸款	21.2	46.5	0.28	43.7	32.7	0.44	52.3	25.9	0.53	77.4	23.4	0.80
個人消費貸款	6.2	13.6	0.11	12.7	9.5	0.16	18.3	9.1	0.20	41.1	12.4	0.40
個人經營類貸款	16.0	35.1	0.69	71.2	53.2	2.53	119.2	59.0	3.32	188.8	57.0	5.24
信用卡透支	2.2	4.8	1.46	6.1	4.6	2.49	12.1	6.0	4.50	23.7	7.2	6.59
小計	45.6	100.0	0.30	133.7	100.0	0.64	201.9	100.0	0.89	331.0	100.0	1.38
不良貸款合計	888.4		0.72	1,523.3		1.03	1,871.4		1.09	2,766.3		1.49

附註：

- (1) 主要包括本行承兌匯票及開立信用證下發放的墊款及法人透支。
- (2) 按每類產品的不良貸款除以該產品類別的貸款總額計算。

本行的公司貸款不良貸款率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0.82%增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1.25%，而不良公司貸款由人民幣842.8百萬元增長64.9%至人民幣1,389.6百萬元。本行不良公司貸款增加主要是由於本行流動資金貸款中的不良貸款由2012年的人民幣290.5百萬元增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長173.8%至2013年的人民幣795.3百萬元，此乃由於中國經濟放緩導致本行若干公司客戶（尤其是鋼鐵製造及鋼鐵貿易企業中的部份借款人）經營困難及還款能力減弱。

本行的不良公司貸款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89.6百萬元（不良貸款率為1.25%）增加20.1%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69.5百萬元（不良貸款率為1.29%），主要是由於本行流動資金貸款中的不良貸款由2013年的人民幣795.3百萬元增長40.3%至2014年的人民幣1,116.2百萬元，反映中國經濟整體放緩導致本行公司客戶（尤其是鋼鐵製造及鋼鐵貿易企業中的部份借款人）經營困難及還款能力惡化所致。

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的不良公司貸款達人民幣2,435.3百萬元，不良貸款率為1.58%，此乃由於中國經濟總體下滑導致本行公司客戶（尤其是鋼鐵製造及鋼鐵貿易企業中的部份借款人）經營困難及還款能力減弱。

本行個人貸款的不良貸款率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0.30%增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0.64%，並進一步增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0.89%。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的不良個人貸款達人民幣331.0百萬元，不良貸款率為1.38%。本行的不良個人貸款及個人貸款的不良貸款率增加主要是由於本行的不良個人經營類貸款增加，反映若干個體工商戶在中國經濟放緩期間出現經營困難導致還款能力減弱。

按行業劃分的不良公司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行業劃分的公司客戶不良貸款的分佈情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不良貸款率 ⁽¹⁾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不良貸款率 ⁽¹⁾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不良貸款率 ⁽¹⁾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不良貸款率 ⁽¹⁾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批發及零售業	247.1	29.3	0.99	1,082.4	77.9	4.46	1,281.4	76.7	4.37	1,684.6	69.2	4.92
製造業	281.5	33.4	1.18	104.2	7.5	0.39	173.0	10.4	0.59	426.9	17.5	1.28
居民服務及												
其他服務業	0.0	0.0	0.00	0.0	0.0	0.00	142.3	8.5	6.56	149.3	6.1	3.16
租賃及商務服務業	75.0	8.9	1.40	0.0	0.0	0.00	25.0	1.5	0.30	77.9	3.2	0.85
住宿及餐飲業	0.0	0.0	0.00	3.4	0.2	0.23	21.0	1.3	1.46	33.0	1.4	1.99
房地產業 ⁽²⁾	7.1	0.8	0.05	0.0	0.0	0.00	0.0	0.0	0.00	32.5	1.3	0.18
運輸、倉儲及												
郵政服務業	0.0	0.0	0.00	0.0	0.0	0.00	11.8	0.7	0.41	11.6	0.5	0.24
衛生及社會工作	0.0	0.0	0.00	0.0	0.0	0.00	9.8	0.6	1.54	9.8	0.4	1.69
文化、體育												
及娛樂業	0.0	0.0	0.00	0.0	0.0	0.00	5.2	0.3	2.71	5.2	0.2	1.56
農林牧漁業	2.5	0.3	0.29	3.6	0.3	0.19	0.0	0.0	0.00	4.5	0.2	0.28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不良貸款率 ⁽¹⁾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不良貸款率 ⁽¹⁾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不良貸款率 ⁽¹⁾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不良貸款率 ⁽¹⁾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建築業	1.0	0.1	0.01	0.0	0.0	0.00	0.0	0.0	0.00	0.0	0.0	0.00
電力、煤氣及 水生產與供應	30.0	3.6	1.82	0.0	0.0	0.00	0.0	0.0	0.0	0.0	0.0	0.00
科研及技術服務業	196.0	23.3	11.00	196.0	14.1	9.73	0.0	0.0	0.00	0.0	0.0	0.00
信息傳輸、軟件及 信息技術服務業	2.6	0.3	0.56	0.0	0.0	0.00	0.0	0.0	0.00	0.0	0.0	0.00
其他 ⁽²⁾	0.0	0.0	0.00	0.0	0.0	0.00	0.0	0.0	0.00	0.0	0.0	0.00
不良公司貸款總額	842.8	100.0	0.82	1,389.6	100.0	1.25	1,669.5	100.0	1.29	2,435.3	100.0	1.58

附註：

- (1) 按各行業的公司客戶不良貸款除以該行業的公司客戶貸款總額計算。
- (2) 主要包括：(i)房地產開發經營，(ii)物業管理，(iii)房地產中介服務，以及(iv)自有房地產經營活動。
- (3) 主要包括下列行業：(i)水利、環境及公共設施管理，(ii)金融業，(iii)公共管理、社會安全及社會組織業，(iv)採礦業，及(v)教育業。

本行的不良公司貸款主要包括來自批發及零售業公司借款人不良貸款。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9月30日，本行批發和零售業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分別為0.99%、4.46%、4.37%及4.92%。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9月30日，來自該行業借款人不良公司貸款分別佔本行不良公司貸款總額的29.3%、77.9%、76.7%及69.2%。本行向批發和零售業借款人發放的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上升，主要反映批發和零售業若干借款人(包括鋼鐵貿易企業及煤炭貿易企業)的財務狀況因中國經濟增長整體放緩而惡化。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9月30日，本行製造業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分別為1.18%、0.39%、0.59%及1.28%。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9月30日，來自該行業借款人的不良公司貸款分別佔本行不良公司貸款總額的33.4%、7.5%、10.4%及17.5%。本行向製造業借款人發放的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0.39%增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0.59%，並進一步升至截至2015年9月30日的1.28%，主要反映中國經濟整體放緩導致若干公司借款人(包括鋼鐵製造企業及小型加工製造企業)的財務狀況惡化。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9月30日，本行居民服務及其他服務業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分別為6.56%及3.16%。本行向居民服務及其他服務業借款人發放的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款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零增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2.3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4.9%至截至201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149.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因中國經濟放緩期間若干公司借款人未能收回其貿易應收款項而令其財務狀況惡化。截至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本行並無來自居民服務及其他服務業的公司借款人的任何不良貸款。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9月30日，本行租賃及商務服務業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分別為1.40%、零、0.30%及0.85%。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9月30日，來自該行業借款人的不良公司貸款分別佔本行不良公司貸款總額的8.9%、零、1.5%及3.2%。本行向租賃及商務服務業借款人發放的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1.40%降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零，主要是由於本行於2013年處置該等不良貸款。本行向租賃及商務服務業借款人發放的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零升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0.30%，並進一步升至截至2015年9月30日的0.85%，主要是由於中國經濟總體放緩期間本行若干公司客戶經營困難導致還款能力減弱。

按地域劃分的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按地域劃分的本行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不良貸款率 ⁽¹⁾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不良貸款率 ⁽¹⁾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不良貸款率 ⁽¹⁾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不良貸款率 ⁽¹⁾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天津	791.6	89.2	0.94	1,357.6	89.2	1.45	1,297.6	69.4	1.31	1,765.2	63.8	1.68
北京	68.6	7.7	0.65	54.6	3.6	0.36	97.6	5.2	0.55	155.0	5.6	1.00
山東省	0.7	0.1	0.01	0.7	0.0	0.01	30.8	1.6	0.20	80.6	2.9	0.42
上海	26.2	2.9	0.34	110.4	7.2	1.03	399.1	21.3	2.87	483.4	17.5	2.57
河北省	1.3	0.1	0.02	0.0	0.0	0.00	0.3	0.0	0.00	224.0	8.1	1.75
四川省	0.0	0.0	0.00	0.0	0.0	0.00	46.0	2.5	0.34	58.1	2.1	0.42
不良貸款合計	888.4	100.0	0.72	1,523.3	100.0	1.03	1,871.4	100.0	1.09	2,766.3	100.0	1.49

附註：

(1) 按每個地區的不良貸款除以該地區的貸款總額計算。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9月30日，本行的不良貸款主要來自天津，因為上述年度本行的大部分貸款均於天津發放。有關按地域劃分的客戶貸款的分佈情況，請參閱「一客戶貸款及墊款—按地域劃分的客戶貸款分佈情況」一節。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擔保方式劃分的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率 ⁽¹⁾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貸款												
信用貸款	—	—	—	—	—	—	—	—	—	20.0	0.7	0.16
保證貸款	552.1	62.1	0.91	915.6	60.2	1.40	1,161.3	62.1	1.50	1,761.2	63.6	2.26
抵押貸款	290.7	32.7	0.91	441.9	29.0	1.24	475.2	25.4	1.31	621.1	22.5	1.38
質押貸款	—	—	—	32.1	2.1	0.18	33.0	1.8	0.14	33.0	1.2	0.13
小計	842.8	94.8	0.82	1,389.6	91.3	1.25	1,669.5	89.3	1.29	2,435.3	88.0	1.58
個人貸款												
信用貸款	8.8	1.0	4.44	6.1	0.4	2.16	12.1	0.6	3.81	23.7	0.9	5.57
保證貸款	5.9	0.7	0.13	26.4	1.7	0.51	23.2	1.2	0.43	24.7	0.9	0.48
抵押貸款	30.9	3.5	0.31	101.2	6.6	0.72	165.6	8.8	1.12	257.8	9.3	1.71
質押貸款	—	—	—	—	—	—	1.0	0.1	0.05	24.8	0.9	0.73
小計	45.6	5.2	0.30	133.7	8.7	0.64	201.9	10.7	0.89	331.0	12.0	1.38
不良貸款總額	888.4	100.0	0.72	1,523.3	100.0	1.03	1,871.4	100.0	1.09	2,766.3	100.0	1.49

附註：

(1) 按各業務線中各類抵押品所擔保的不良貸款除以該類抵押品的貸款總額計算。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不良公司貸款分佈情況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行並無任何信用類不良公司貸款。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信用類不良公司貸款為人民幣20.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中國經濟總體放緩期間本行的一個公司客戶因未能收回其貿易應收款項令其經營困難及還款能力減弱。

本行的保證類不良公司貸款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52.1百萬元(不良貸款比率為0.91%)增加65.8%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15.6百萬元(不良貸款比率為1.40%)，並進一步增加26.8%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61.3百萬元(不良貸款比率為1.50%)。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的保證類不良公司貸款增至人民幣1,761.2百萬元(不良貸款比率為2.26%)。本行的保證類不良公司貸款持續增加主要是由於在中國經濟增長放緩的背景下，本行若干公司客戶經營困難及財務狀況惡化。

資產與負債

本行的抵押類不良公司貸款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0.7百萬元增加52.0%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41.9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7.5%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75.2百萬元。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的抵押類不良公司貸款增至人民幣621.1百萬元(不良貸款比率為1.38%)。本行的抵押類不良貸款持續增加主要是由於在中國經濟增長放緩的背景下，本行若干公司客戶經營困難及財務狀況惡化。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不良個人貸款分佈情況

本行的信用類不良個人貸款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8百萬元(不良貸款比率為4.44%)減少30.7%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1百萬元(不良貸款比率為2.16%)，主要是由於本行於2013年加大收回若干逾期信用卡款項的力度所致。本行的信用類不良個人貸款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1百萬元(不良貸款比率為2.16%)增加98.4%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1百萬元(不良貸款比率為3.81%)。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的信用類不良個人貸款為人民幣23.7百萬元，不良貸款比率為5.57%。信用類不良個人貸款持續增加主要是由於中國經濟放緩導致本行若干零售客戶經營困難及還款能力減弱。

本行的保證類不良個人貸款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9百萬元(不良貸款率為0.13%)增加347.5%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4百萬元(不良貸款率為0.51%)，主要是由於本行上海若干小企業所有人客戶的財務狀況受到經濟下滑的不利影響。本行的保證類不良個人貸款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4百萬元(不良貸款率為0.51%)減少12.1%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2百萬元(不良貸款率為0.43%)，保持相對穩定水平。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的保證類不良個人貸款為人民幣24.7百萬元，不良貸款率為0.48%。

本行的抵押類不良個人貸款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0.9百萬元(不良貸款率為0.31%)增加227.5%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1.2百萬元(不良貸款率為0.72%)，並進一步增加63.6%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5.6百萬元(不良貸款率為1.12%)。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的抵押類不良個人貸款為人民幣257.8百萬元，不良貸款率為1.71%。抵押類不良個人貸款持續增加主要歸因於本行向若干零售客戶發放的住房按揭貸款及個人經營類貸款，該等貸款因該等客戶在中國經濟下滑時經營困難及財務狀況惡化而降級為不良貸款。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十大不良借款人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未償還不良貸款餘額最高的十大借款人。

截至2015年9月30日					
行業	未償還 貸款(本金)	分類	佔不良 貸款總額 百分比	佔監管資本 總額百分比 ⁽¹⁾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借款人A	批發及零售業	631.8	可疑	22.8	1.50
借款人B	批發及零售業	200.9	損失	7.3	0.48
借款人C	居民服務及 其他服務業	113.4	次級	4.1	0.27
借款人D	批發及零售業	78.7	次級	2.8	0.19
借款人E	租賃及商務服務業	50.0	次級	1.8	0.12
借款人F	批發及零售業	48.6	損失	1.8	0.12
借款人G	製造業	39.8	次級	1.4	0.09
借款人H	批發及零售業	39.5	次級	1.4	0.09
借款人I	批發及零售業	33.3	次級	1.2	0.08
借款人J	房地產業	32.5	次級	1.2	0.08
總計		1,268.5		45.8	3.02

附註：

- (1) 指貸款餘額佔監管資本的百分比。監管資本按資本管理辦法的規定並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計算。有關截至2015年9月30日監管資本的計算，請參閱「財務信息－資本來源－資本充足率」。

貸款賬齡時間表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的貸款賬齡時間表。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未逾期貸款	121,484.5	99.0	146,216.1	98.7	166,612.7	97.5	180,030.3	97.0
已逾期貸款								
逾期3個月以內貸款 ⁽¹⁾	602.5	0.5	470.2	0.3	2,408.0	1.4	2,470.4	1.3
3個月以上6個月以內 ⁽¹⁾	43.8	0.0	442.5	0.3	506.9	0.3	923.2	0.5
6個月以上1年以內 ⁽¹⁾	285.6	0.2	582.0	0.4	527.6	0.3	498.2	0.3
1年以上3年以內 ⁽¹⁾	60.1	0.0	469.9	0.3	858.9	0.5	1,705.2	0.9
3年以上 ⁽¹⁾	318.7	0.3	57.1	0.0	4.0	0.0	24.9	0.0
小計	1,310.7	1.0	2,021.7	1.3	4,305.4	2.5	5,621.9	3.0
客戶貸款總額	122,795.2	100.0	148,237.8	100.0	170,918.1	100.0	185,652.2	100.0

附註：

- (1) 指貸款總額中本金或利息已逾期。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貸款減值損失準備

本行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要求評估本行貸款減值並釐定減值損失準備水平，且確認相關準備。請參閱「財務信息－重大會計判斷和主要估計不確定性來源－金融資產的減值損失」及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歷史財務信息附註3.8。

本行的貸款以扣除減值損失準備的方式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呈報。本行先評估個別重大貸款是否個別存在減值客觀證據，以及並不個別重大的貸款是否個別或共同存在減值客觀證據。倘本行釐定個別評估貸款(不論是否重大)並無存在減值客觀證據，則有關貸款納入信貸風險特徵類似的一組貸款並共同進行減值評估。個別評估減值的貸款以及減值虧損現正或繼續確認的貸款將不會納入共同減值評估。

減值虧損於有貸款減值客觀證據時於損益內確認，並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的差額貼現貸款原實際利率計量。有抵押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計算反映喪失抵押品贖回權減去取得及出售抵押品成本可能產生的現金流量。

有關貸款減值虧損的進一步論述，請參閱「財務信息－重大會計判斷和主要估計不確定性來源－金融資產的減值損失」及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歷史財務信息附註3.8。

按貸款分類劃分的減值損失準備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貸款分類劃分的貸款減值損失準備分佈情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撥貸比 ⁽¹⁾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正常	2,448.0	60.8	2.10	2,712.7	66.2	1.90	2,938.3	65.9	1.79	3,145.5	57.0	1.78
關注	804.8	20.0	14.70	507.4	12.4	11.82	295.0	6.6	5.52	480.0	8.7	7.32
次級	64.9	1.6	56.21	769.5	18.8	55.60	712.6	16.0	54.78	790.8	14.3	56.27
可疑	173.7	4.3	73.45	49.8	1.2	62.52	119.8	2.7	66.77	660.1	11.9	72.50
損失	536.5	13.3	100.00	59.4	1.4	100.00	391.1	8.8	100.00	450.4	8.1	100.00
準備總額	4,027.9	100.0	3.28	4,098.8	100.0	2.76	4,456.8	100.0	2.61	5,526.8	100.0	2.98

附註：

(1) 按每類貸款減值損失準備除以該類貸款總額計算。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業務線和貸款分類劃分的貸款減值損失準備分佈情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不良貸款 準備比率 (%) ⁽¹⁾	撥貸比 ⁽¹⁾	金額	不良貸款 準備比率 (%) ⁽²⁾	撥貸比 ⁽¹⁾	金額	不良貸款 準備比率 (%) ⁽²⁾	撥貸比 ⁽¹⁾	金額	不良貸款 準備比率 (%) ⁽²⁾	撥貸比 ⁽¹⁾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貸款												
正常	2,311.4	不適用	2.40	2,328.4	不適用	2.21	2,529.5	不適用	2.06	2,976.5	不適用	2.04
關注	797.0	不適用	15.06	495.8	不適用	12.18	274.6	不適用	5.53	454.0	不適用	7.51
次級	59.3	59.84	59.84	757.3	55.87	55.87	700.7	55.45	55.45	770.9	57.80	57.80
可疑	169.4	75.00	75.00	14.9	75.53	75.53	97.9	75.00	75.00	631.8	76.31	76.31
損失	517.9	100.00	100.00	14.2	100.00	100.00	275.4	100.00	100.00	273.6	100.00	100.00
小計	3,855.0	457.42	3.76	3,610.6	259.83	3.26	3,878.1	232.29	3.00	5,106.8	209.69	3.31
個人貸款												
正常	22.7	不適用	0.15	22.1	不適用	0.11	17.9	不適用	0.08	19.2	不適用	0.08
關注	7.8	不適用	4.23	11.6	不適用	5.28	12.8	不適用	5.37	26.0	不適用	5.10
次級	5.6	34.31	34.31	12.2	42.80	42.80	11.9	31.85	31.85	19.9	27.74	27.74
可疑	4.3	40.48	40.48	34.9	58.24	58.24	21.9	44.79	44.79	28.3	34.24	34.24
損失	18.6	100.00	100.00	45.2	100.00	100.00	115.7	100.00	100.00	176.8	100.00	100.00
小計	59.0	129.50	0.38	126.0	94.27	0.60	180.2	89.25	0.80	270.2	81.65	1.12
票據貼現												
正常	113.9	不適用	2.40	362.2	不適用	2.21	390.9	不適用	2.06	149.8	不適用	2.04
關注	—	—	—	—	—	—	7.6	—	5.54	—	—	—
次級	—	—	—	—	—	—	—	—	—	—	—	—
可疑	—	—	—	—	—	—	—	—	—	—	—	—
損失	—	—	—	—	—	—	—	—	—	—	—	—
小計	113.9	不適用	2.40	362.2	不適用	2.21	398.5	不適用	2.09	149.8	—	2.04
準備總額	4,027.9			4,098.8			4,456.8			5,526.8		

附註：

- (1) 按每類貸款減值損失準備除以該類貸款總額計算。
- (2) 按每類貸款減值損失準備除以該類不良貸款總額計算。

減值損失準備變動

本行在收益表上呈報貸款的減值損失計提淨額，請參閱「財務信息－截至2014年及201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營業績－資產減值損失」及「財務信息－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資產減值損失」。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的變化。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不良貸款率	金額	不良貸款率	金額	不良貸款率	金額	不良貸款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期初	3,125.1	0.93	4,027.9	0.72	4,098.8	1.03	4,456.8	1.09
期間註銷 ⁽¹⁾	917.1	—	798.2	—	770.6	—	1,105.1	—
折現回撥	(18.4)	—	(21.3)	—	(49.1)	—	(35.4)	—
核銷	—	—	(710.3)	—	(377.6)	—	—	—
收回	4.1	—	4.3	—	14.1	—	0.3	—
匯兌差額	0	—	—	—	—	—	—	—
期末	4,027.9	0.72	4,098.8	1.03	4,456.8	1.09	5,526.8	1.49

附註：

- (1) 指於利潤表中確認的減值損失準備淨額。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本行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027.9百萬元增長1.8%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098.8百萬元，並進一步增長8.7%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456.8百萬元。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為人民幣5,526.8百萬元。本行貸款減值損失準備持續增長，主要是由於本行貸款總額整體增長及不良貸款增加。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減值損失準備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產品類型劃分的貸款減值損失準備分佈情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不良貸款準備比率 (%) ⁽²⁾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貸款												
流動資金貸款	2,043.0	50.7	703.24	2,234.4	54.5	280.92	2,506.5	56.2	224.54	3,527.1	63.8	211.11
固定資產貸款	1,528.5	37.9	339.86	1,079.1	26.3	547.55	814.5	18.3	11,081.62	932.8	16.9	2,450.83
貿易融資	131.1	3.3	不適用	65.2	1.6	不適用	95.6	2.1	1,169.96	65.2	1.2	809.50
其他 ⁽¹⁾	152.4	3.8	148.72	231.9	5.7	58.38	461.5	10.4	85.82	581.7	10.5	80.96
小計	3,855.0	95.7	457.42	3,610.6	88.1	259.83	3,878.1	87.0	232.29	5,106.8	92.4	209.69
個人貸款												
住房按揭貸款	29.6	0.8	139.78	47.1	1.1	107.69	50.7	1.1	96.80	66.4	1.2	85.88
個人消費貸款	15.4	0.4	247.31	23.2	0.6	182.29	26.4	0.6	144.35	43.7	0.8	106.39
個人經營類貸款	12.1	0.3	75.70	50.3	1.2	70.76	91.9	2.1	77.07	138.7	2.5	73.45
信用卡透支	1.9	0.0	87.64	5.4	0.1	88.9	11.2	0.2	93.23	21.4	0.4	90.28
小計	59.0	1.5	129.50	126.0	3.0	94.27	180.2	4.0	89.25	270.2	4.9	81.65
票據貼現												
銀行承兌票據	104.1	2.6	不適用	351.1	8.6	不適用	341.9	7.7	不適用	74.3	1.3	不適用
商業承兌票據	9.8	0.2	不適用	11.1	0.3	不適用	56.6	1.3	不適用	75.5	1.4	不適用
小計	113.9	2.8	不適用	362.2	8.9	不適用	398.5	9.0	不適用	149.8	2.7	不適用
準備總額	4,027.9	100.0	453.41	4,098.8	100.0	269.08	4,456.8	100.0	238.15	5,526.8	100.0	199.79

附註：

- (1) 主要包括本行承兌匯票及開立信用證下發放的墊款及法人透支。
- (2) 通過將發放予客戶的各產品類別貸款的減值損失撥備除以發放予客戶的該產品類別的不良貸款計算。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按行業劃分的公司貸款減值損失準備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行業劃分的公司貸款減值損失準備情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準備比率 (%) ⁽¹⁾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批發及零售業	1,005.7	26.1	406.99	1,312.0	36.3	121.21	1,482.2	38.1	115.66	2,006.3	39.4	119.09
製造業	929.9	24.1	330.37	728.2	20.2	698.86	761.3	19.6	440.07	1,068.9	20.9	250.40
建築業	308.9	8.0	30,886.90	297.1	8.2	不適用	329.9	8.5	不適用	450.8	8.8	不適用
房地產業 ⁽²⁾	646.5	16.8	9,095.57	394.4	10.9	不適用	342.7	8.8	不適用	417.0	8.2	1,284.10
水利、環境和公共 設施管理業	185.9	4.8	不適用	236.4	6.5	不適用	225.2	5.8	不適用	259.2	5.1	不適用
租賃和商業服務	203.1	5.3	270.79	119.4	3.3	不適用	191.0	4.9	764.10	235.8	4.6	302.82
居民及其他服務	44.5	1.2	不適用	34.1	0.9	不適用	121.9	3.1	85.70	178.5	3.5	119.61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服務	75.2	2.0	不適用	63.6	1.8	不適用	83.1	2.1	707.15	138.1	2.7	1,185.63
公共管理、社會保障和 社會組織	64.3	1.7	不適用	66.5	1.8	不適用	48.5	1.3	不適用	54.5	1.1	不適用
金融業	16.9	0.4	不適用	32.0	0.9	不適用	72.8	1.9	不適用	50.9	1.0	不適用
住宿餐飲業	40.1	1.0	不適用	33.1	0.9	973.68	40.9	1.1	194.65	52.4	1.0	158.71
科學研究和技術服務	185.0	4.8	94.41	149.6	4.1	76.30	37.1	1.0	不適用	47.0	0.9	不適用
電力、燃氣及水生產和 供應業	57.0	1.5	190.07	30.8	0.9	不適用	34.7	0.9	不適用	38.1	0.7	不適用
農、林、牧及漁業	22.3	0.6	897.24	41.9	1.2	1,161.14	34.8	0.9	不適用	36.8	0.7	815.18
採礦業	8.8	0.2	不適用	12.7	0.4	不適用	18.1	0.5	不適用	20.0	0.4	不適用
信息傳輸、軟件及信息 技術服務	13.0	0.3	502.50	15.5	0.4	不適用	17.5	0.5	不適用	17.4	0.3	不適用
衛生及社會工作	19.4	0.5	不適用	16.6	0.5	不適用	19.4	0.5	198.69	14.7	0.3	150.91
教育業	20.8	0.5	不適用	20.9	0.6	不適用	10.2	0.3	不適用	10.7	0.2	不適用
文化、體育與娛樂業	7.7	0.2	不適用	5.8	0.2	不適用	6.8	0.2	129.66	9.7	0.2	186.49
公司貸款準備總額	3,855.0	100.0	457.42	3,610.6	100.0	259.83	3,878.1	100.0	232.29	5,106.8	100.0	209.69

附註：

- (1) 按各行業的公司客戶貸款減值損失準備除以該行業公司客戶不良貸款計算。
- (2) 主要包括：(i)房地產開發經營，(ii)物業管理，(iii)房地產中介服務，以及(iv)自有房地產經營活動。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按地域劃分的減值損失準備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地域劃分的減值損失準備分佈情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不良貸款準備比率 (%) ⁽¹⁾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天津	3,010.3	74.8	380.30	2,881.3	70.3	212.24	2,651.4	59.6	204.32	3,156.1	57.1	178.80
北京	340.3	8.4	496.02	323.8	7.9	593.50	340.9	7.6	349.28	336.4	6.1	217.07
山東省	186.3	4.6	26,235.21	235.9	5.8	32,945.39	327.6	7.4	1,062.13	451.3	8.2	559.80
上海	195.6	4.9	747.55	295.2	7.2	267.26	612.1	13.7	153.39	742.2	13.4	153.52
河北省	174.4	4.3	13,496.90	189.9	4.6	不適用	210.9	4.7	73,474.56	513.7	9.3	229.31
四川省	121.0	3.0	不適用	172.7	4.2	不適用	313.9	7.0	682.46	327.1	5.9	563.12
準備總額	4,027.9	100.0	453.41	4,098.8	100.0	269.08	4,456.8	100.0	238.15	5,526.8	100.0	199.79

附註：

(1) 按各地區的貸款減值損失準備除以該地區的不良貸款計算。

按評估方法劃分的減值損失準備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評估方法劃分的客戶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準備分佈情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不良貸款準備比率 (%) ⁽²⁾	撥資比 ⁽¹⁾	金額	不良貸款準備比率 (%) ⁽²⁾	撥資比 ⁽¹⁾	金額	不良貸款準備比率 (%) ⁽²⁾	撥資比 ⁽¹⁾	金額	不良貸款準備比率 (%) ⁽²⁾	撥資比 ⁽¹⁾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組合評估	3,281.3	7,195.19	2.69	3,312.4	2,478.39	2.26	3,382.8	1,675.54	2.00	3,850.5	1,163.38	2.10
個別評估	745.6	88.58	88.58	786.4	56.59	56.59	1,074.0	64.33	64.33	1,676.3	68.83	68.83
準備總額	4,027.9	453.41	3.28	4,098.8	269.08	2.76	4,456.8	238.15	2.61	5,526.8	199.79	2.98

附註：

(1) 按每類貸款減值損失準備金額除以該類貸款及墊款總額計算。

(2) 按每類貸款減值損失準備除以該類不良貸款計算。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是本行資產的另一重大組成部分，分別佔本行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資產總額的27.6%、26.6%、25.8%及34.9%。

本行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包括債券、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信託受益權及資產管理計劃以及股權投資。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債券								
持有至到期債券	22,607.4	27.1	21,360.6	19.8	26,233.9	21.3	31,920.9	16.8
可供出售債券	11,356.1	13.6	13,482.4	12.4	13,516.9	11.0	9,626.4	5.0
交易性債券	5,449.0	6.5	4,764.3	4.4	7,512.2	6.1	10,042.6	5.3
應收款項類債券	1,236.1	1.5	2,528.2	2.3	5,008.4	4.1	12,422.6	6.5
小計	40,648.6	48.7	42,135.5	38.9	52,271.4	42.5	64,012.5	33.6
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								
的理財產品	33,317.6	39.9	23,304.8	21.6	15,561.8	12.6	29,145.8	15.3
小計	33,317.6	39.9	23,304.8	21.6	15,561.8	12.6	29,145.8	15.3
信託受益權及資產管理計劃，淨額								
資產管理計劃	80.0	0.1	22,819.6	21.1	31,516.4	25.5	58,898.0	31.0
信託受益權	9,370.0	11.2	19,736.9	18.3	24,091.5	19.5	38,394.2	20.2
減值損失準備	—	—	—	—	(99.5)	(0.1)	(233.2)	(0.1)
小計	9,450.0	11.3	42,556.5	39.4	55,508.4	44.9	97,059.0	51.1
股權投資								
可供出售股權投資	58.6	0.1	58.6	0.1	58.6	0.0	58.6	0.0
小計	58.6	0.1	58.6	0.1	58.6	0.0	58.6	0.0
合計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83,474.8	100.0	108,055.4	100.0	123,400.2	100.0	190,275.9	100.0

本行的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總額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3,474.8百萬元增加29.5%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8,055.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持有信託受益權及資產管理計劃增加。本行的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總額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8,055.4百萬元增加14.2%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3,400.2百萬元，主要是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由於本行持有債券、信托受益權及資產管理計劃增加。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的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為人民幣190,275.9百萬元。下述討論乃基於本行的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總額(不計有關減值損失準備)作出。本行的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經扣除減值損失準備後以淨額於財務狀況表列示。

債券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債券分別佔本行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組合的48.7%、39.0%、42.5%及33.8%。本行的債券主要包括由中國政府、中國政策性銀行、中國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以及中國企業發行人發行的債券。本行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所持全部債券均以人民幣計值。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債券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中國政府債券	19,289.2	47.4	18,180.7	43.1	20,543.4	39.3	22,109.2	34.6
中國政策性銀行發行的債券	17,157.1	42.2	15,384.3	36.5	19,877.4	38.0	21,086.7	32.9
中國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券	70.1	0.2	240.0	0.6	2,168.3	4.2	6,254.9	9.8
中國企業發行人發行的債券	4,132.2	10.2	8,330.5	19.8	9,682.3	18.5	14,561.7	22.7
債券總額	40,648.6	100.0	42,135.5	100.0	52,271.4	100.0	64,012.5	100.0

本行持有的債券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0,648.6百萬元增加3.7%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2,135.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持有的中國企業發行人發行的債券增加。本行持有的債券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2,135.5百萬元增加24.1%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2,271.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持有的中國政府債券、中國政策性銀行發行的債券、中國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券以及中國企業發行人發行的債券增加。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持有的債券為人民幣64,012.5百萬元。

中國政府發行的債券為本行債券組合的最大組成部分，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分別佔本行債券組合的47.4%、43.1%、39.3%及34.6%。本行持有的中國政府發行的債券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289.2百萬元減少5.7%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180.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向收益較高的其他資產分配資金所致，如中國企業發行人發行的債券。本行持有的中國政府發行的債券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180.7百萬元增加13.0%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543.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傾向於彼等較高的流動性及較低的風險。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持有的中國政府發行的債券人民幣22,109.2百萬元。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中國政策性銀行發行的債券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157.1百萬元減少10.3%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384.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向收益較高的其他資產分配資金所致，如中國企業發行人發行的債券。中國政策性銀行發行的債券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384.3百萬元增加29.2%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877.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傾向於彼等較高的流動性及較低的風險。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持有的中國政策性銀行發行的債券為人民幣21,086.7百萬元。

中國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券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0.1百萬元增長242.4%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0.0百萬元。中國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券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0.0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68.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增加對中國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券的投資，反映本行傾向投資回報相對較高的金融債券。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持有的中國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券為人民幣6,254.9百萬元。

中國企業發行人發行的債券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132.2百萬元增加101.6%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520.5百萬元。中國企業發行人發行的債券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520.5百萬元增加16.2%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872.3百萬元。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持有的中國企業發行人發行的債券為人民幣14,561.7百萬元。本行持有的中國企業發行人發行的債券持續增加主要是由於本行決定在保持合理流動性水平的同時，提高投資收益水平。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剩餘期限劃分的債券組合的餘額。

	截至2015年9月30日					總額
	逾期	3個月 以內到期	3至12個月 到期	1年至5年 到期	5年以上 到期	
	(人民幣百萬元)					
中國政府債券	—	666.0	3,855.4	13,968.3	3,619.5	22,109.2
中國政策性銀行 發行的債券	—	790.6	5,884.0	14,110.9	301.2	21,086.7
中國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發行的債券	—	1,002.9	1,251.5	3,810.5	190.0	6,254.9
中國企業發行人 發行的債券	—	1,071.7	2,235.1	9,201.1	2,053.8	14,561.7
債券總額	—	3,531.2	13,226.0	41,090.8	6,164.5	64,012.5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劃分的債券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固定利率	36,099.0	88.8	39,477.1	93.7	48,858.0	93.5	60,949.0	95.2
浮動利率	4,549.6	11.2	2,658.4	6.3	3,413.4	6.5	3,063.5	4.8
債券總額	40,648.6	100.0	42,135.5	100.0	52,271.4	100.0	64,012.5	100.0

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

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主要包括其他商業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本行持有的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分別為人民幣33,317.6百萬元、人民幣23,304.8百萬元及人民幣15,561.8百萬元，本行持有的投資於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持續下降主要是由於本行決定減少對該類資產的投資及通過增加對較高回報的投資(如資產管理計劃及信託受益權)優化資產配置，以產生穩定的投資回報。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持有的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為人民幣29,145.8百萬元，佔本行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組合的15.3%，主要是由於本行決定投資中國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發行的回報較高的非保本型理財產品，以產生較高回報。本行持有的保本型理財產品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15.7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105.0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82.24%至截至201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5,658.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自2013年起本行加大對保本型理財產品的投資以產生穩定的回報。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類別劃分的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保本型	801.8	615.7	3,105.0	5,658.4
非保本型	32,515.8	22,689.1	12,456.8	23,487.4
總餘額	33,317.6	23,304.8	15,561.8	29,145.8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更多資料請參閱「業務－本行的主要業務活動－資金業務－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投資－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務工具投資－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一節。

資產管理計劃

資產管理計劃主要包括債權資產、福費延國內信用證、債券及資產支持證券。本行持有的資產管理計劃由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0.0百萬元大幅增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819.6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38.1%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1,516.4百萬元。本行持有的資產管理計劃持續增加主要反映了(i)本行可供投資的資金增加，及(ii)本行持續努力多元化投資組合及追求更高回報的投資組合。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持有的資產管理計劃為人民幣58,898.0百萬元。更多資料請參閱「業務－本行的主要業務活動－資金業務－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投資－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務工具投資－資產管理計劃」一節。

信託受益權

信託受益權是指信託公司發起的信託計劃下有關受益權的金融工具。本行持有的信託受益權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370.0百萬元增加110.6%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736.9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22.1%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091.5百萬元。本行持有的信託受益權持續增加主要反映了(i)本行可供投資的資金增加，及(ii)本行持續努力多元化投資組合及追求更高回報的投資組合。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持有的信託受益權為人民幣38,394.2百萬元。更多資料請參閱「業務－本行的主要業務活動－資金業務－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投資－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務工具投資－信託受益權」一節。

股權投資

本行的股權投資主要包括中國銀聯、南陽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城市商業銀行資金清算中心的以人民幣計值的非上市股權投資。本行於2012年12月31日至2015年9月30日期間的股權投資均維持在人民幣58.6百萬元。

按投資意圖劃分的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分佈情況

本行主要基於投資意圖將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劃分為：(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ii)可供出售金融資產、(iii)持有至到期投資及(iv)應收款項類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i)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及(ii)本行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要求，初始確認時即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為具有固定或可確定支付金額及固定期限且本行有意並能夠持有至到期日的非衍生投資。應收款項類投資為具有固定或可確定支付金額但無活躍市場報價或買賣不活躍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非指定或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持有至到期投資或應收款項類投資的非衍生金融資產。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投資意圖劃分的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分佈情況。有關本行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各類別的組成部分的其他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本行歷史財務信息附註22及33。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5,449.0	6.5	4,764.3	4.4	7,512.2	6.1	10,042.6	5.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1,414.7	13.7	13,541.0	12.5	13,575.5	10.9	9,685.0	5.0
持有至到期投資	22,607.4	27.1	21,360.6	19.8	26,233.9	21.3	31,920.9	16.8
應收款項類投資	44,003.7	52.7	68,389.5	63.3	76,078.6	61.7	138,627.4	72.9
總計	83,474.8	100.0	108,055.4	100.0	123,400.2	100.0	190,275.9	100.0

本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中國政府、中國政策性銀行、中國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以及中國企業發行的債券。本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449.0百萬元減少12.6%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4,764.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減持中國政府債券及中國政策性銀行發行的債券(收益相對較低)，以投資至投資回報較高的其他產品。該等金融資產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764.3百萬元增加57.7%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512.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4年市場利率下降，市場風險降低，本行增持中國政策性銀行發行的債券以產生穩定的投資回報。截至2015年9月30日，該等金融資產增加至人民幣10,042.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增持收益較高的中國公司發行人發行的債券以取得更高回報。

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主要包括中國政府、中國政策性銀行、中國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以及中國企業發行的債券。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414.7百萬元增加18.6%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541.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增持中國政府及中國政策性銀行發行的債券。與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保持穩定，為人民幣13,575.5百萬元。截至2015年9月30日，該等金融資產減少28.7%至人民幣9,685.0百萬元，主要反映本行減持了中國政府發行的債券。

本行持有至到期投資主要包括中國政府、中國政策性銀行、中國同業及金融機構及中國企業發行的債券。本行持有至到期投資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607.4百萬元減少5.5%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360.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若干持有至到期投資於2013年到期，且其金額多於同期本行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的增加。本行持有至到期投資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360.6百萬元增加22.8%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幣26,233.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增持被分類為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的中國政府和中國政策性銀行發行的債券以賺取穩定投資回報。截至2015年9月30日，該等金融資產增加21.7%至截至201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31,920.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增持中國政府及中國政策性銀行發行的債券以滿足本行的流動性需求。

本行應收款項類投資包括資產管理計劃、信託受益權、金融機構理財產品及應收款項類債券。本行應收款項類金融投資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4,003.7百萬元增加55.4%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8,389.5百萬元，並進一步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8,389.5百萬元增加11.2%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6,078.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增持資產管理計劃、信託受益權以及中國企業發行人發行的債券。截至2015年9月30日，應收款項類投資進一步增加82.2%至人民幣138,627.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持續努力多元化投資組合及追求更高回報的投資組合。

按剩餘期限劃分的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剩餘期限劃分的本行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分佈情況。

	截至2015年9月30日					總額
	3個月 以內到期	3個月至 1年到期	1年至5年 到期	5年以上 到期	無到期日	
	(人民幣百萬元)					
持有至到期投資	969.1	6,243.0	21,649.5	3,059.3	—	31,920.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889.4	3,087.3	5,112.8	536.9	58.6	9,685.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578.0	1,193.0	6,005.1	2,266.5	—	10,042.6
應收款項類投資	26,140.3	45,104.0	67,081.3	301.8	—	138,627.4
總計	28,576.8	55,627.3	99,848.7	6,164.5	58.6	190,275.9

賬面值及公允價值

所有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證券，均按公允價值列示。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投資組合中持有至到期投資賬面值及公允價值。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賬面值	公允價值	賬面值	公允價值	賬面值	公允價值	賬面值	公允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持有至到期投資	22,607.4	22,527.4	21,360.6	20,636.1	26,233.9	26,236.7	31,920.9	32,293.2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應收款項類投資按攤銷成本於財務報表列示。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應收款項類投資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投資集中度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賬面價值超過本行權益總額10%的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發行人	截至2015年9月30日			
	賬面值	佔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總額百分比	佔權益總額百分比	市值／公允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財政部	21,484.2	33.6	67.6	21,326.5
國家開發銀行	11,518.8	18.0	36.2	11,558.8
中國農業發展銀行	4,908.8	7.7	15.4	4,953.4
中國進出口銀行	4,649.2	7.3	14.6	4,673.5
總計	42,561.0	66.5	133.8	42,512.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本行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主要包括本行於中國內地銀行買入返售票據貼現、債券及若干其他金融資產。本行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582.1百萬元大幅增加650.3%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1,893.2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11.3%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0,050.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本行決定增持收益較高的票據貼現以取得較高回報，及(ii)本行不斷努力多元化投資組合以滿足融資及流動性需要。截至2015年9月30日，該等金融資產減少至人民幣73,728.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若干其他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到期。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照抵押物劃分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分佈情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百萬元)			
按抵押物分析：				
票據	2,484.3	35,533.3	54,626.0	55,592.2
信託受益權及資產管理計劃 ⁽¹⁾	1,460.0	36,185.1	25,129.3	12,857.0
債券	5,637.8	174.8	295.4	5,278.8
總計	9,582.1	71,893.2	80,050.7	73,728.0

資產與負債

附註：

(1) 相關投資為具有固定或可確定回報和固定到期日的債務工具。

本行持有的買入返售信託受益權及資產管理計劃的金額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60.0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6,185.1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本行增加對該類金融資產的投資以產生較高的回報。本行持有的買入返售信託受益權及資產管理計劃的金額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6,185.1百萬元下降30.6%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5,129.3百萬元，並進一步下降48.8%至截至201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12,857.0百萬元，主要原因是(i)根據相關監管要求，本行於2014年5月起停止增持該等金融資產，以及(ii)部分該等金融資產於上述日期到期。

本行資產的其他組成部分

本行資產的其他組成部分包括(i)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ii)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iii)拆出資金，及(iv)其他資產。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本行資產的其他組成部分分別為人民幣90,521.8百萬元、人民幣81,599.4百萬元、人民幣108,946.9百萬元及人民幣101,560.2百萬元。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主要包括現金、法定存款準備金及超額存款準備金。法定存款準備金為本行按規定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的最低現金存款，最低水平乃按吸收存款百分比核定。有關法定存款準備金率變化的詳情，請參閱「監督與監管—法定存款準備金」。超額存款準備金主要包括本行在中國人民銀行準備金賬戶下的存款中超出法定存款準備金的部分，本行持有的超額存款準備金主要用於資金清算。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本行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分別為人民幣47,558.1百萬元、人民幣56,774.0百萬元及人民幣62,689.2百萬元。本行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增加主要原因是本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增加，這與本行客戶存款的增加一致。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的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保持相對穩定，為人民幣57,511.7百萬元。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主要包括本行以結算和清算為目的存放在中國內地境內外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以及存放其他中國同業的協議存款。本行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7,025.0百萬元減少55.6%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453.0百萬元，並增加92.6%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1,685.0百萬元。截至2015年9月30日，該等金融資產減少至人民幣24,476.4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至2014年12月31日期間的波動主要是由於本行在滿足流動性需要的同時，調整整體資產組合，將資金資源分配至收益較高的資產。

本行通過拆借市場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拆出資金。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本行的拆出資金分別為人民幣2,391.8百萬元、人民幣3,803.6百萬元、人民幣9,574.7百萬元及人民幣13,854.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加強與其他同業及金融機構的業務合作，及本行不斷努力開展與其他同業及金融機構的同業業務以達到更好的流動性水平。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本行其他資產主要包括應收利息、物業及設備、遞延稅項資產、長期待攤費用、無形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等。本行其他資產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546.9百萬元增加28.8%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568.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應收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原因是本行的生息資產增加及持有的金融投資增加。本行其他資產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568.8百萬元增加9.4%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998.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的應收利息以及物業及設備增加，原因是本行持有的金融投資增加以及分行及支行增加及裝修。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其他資產為人民幣5,718.0百萬元，主要由於因本行增持分類為應收款項的債券、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拆出資金令本行應收利息增加。

負債及資金來源

本行負債總額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85,586.2百萬元增加35.2%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86,237.5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16.5%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49,969.2百萬元。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負債總額進一步增加至人民幣513,888.4百萬元。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的負債總額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客戶存款	201,416.2	70.5	247,207.8	64.0	289,467.4	64.3	328,439.8	63.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47,043.8	16.5	110,363.7	28.6	122,471.7	27.2	150,823.5	29.3
已發行債券	4,266.4	1.5	4,290.5	1.1	2,698.9	0.6	12,907.9	2.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6,749.3	5.9	11,080.7	2.9	13,856.0	3.1	7,657.4	1.5
拆入資金	11,071.2	3.9	5,477.5	1.4	10,905.1	2.4	3,501.1	0.7
向中央銀行借款	160.0	0.1	350.0	0.1	405.9	0.1	292.6	0.1
應交稅費	288.9	0.1	250.6	0.1	433.7	0.1	598.4	0.1
其他負債 ⁽¹⁾	4,590.4	1.5	7,216.7	1.8	9,730.5	2.2	9,667.7	1.9
負債總額	285,586.2	100.0	386,237.5	100.0	449,969.2	100.0	513,888.4	100.0

附註：

(1) 主要包括應付利息、應付職工福利、應付股息、應計負債及若干其他負債。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客戶存款

客戶存款一直是本行資金的主要來源，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客戶存款分別佔本行負債總額的70.5%、64.0%、64.3%及63.9%。本行向公司及個人客戶提供活期及定期存款產品。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產品類別劃分的公司及個人客戶存款。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存款								
活期	85,436.0	42.4	104,582.0	42.3	110,090.5	38.0	127,140.3	38.7
定期 ⁽¹⁾	41,809.7	20.8	56,063.3	22.7	89,472.9	30.9	110,171.2	33.6
小計	127,245.7	63.2	160,645.3	65.0	199,563.4	68.9	237,311.5	72.3
個人存款								
活期	12,992.5	6.4	14,875.9	6.0	16,337.0	5.6	15,071.7	4.6
定期 ⁽¹⁾	30,761.6	15.3	36,912.5	14.9	41,071.4	14.2	46,992.7	14.3
小計	43,754.1	21.7	51,788.4	21.0	57,408.4	19.8	62,064.4	18.9
其他 ⁽²⁾	30,416.4	15.1	34,774.1	14.1	32,495.6	11.3	29,063.9	8.8
客戶存款總額	201,416.2	100.0	247,207.8	100.0	289,467.4	100.0	328,439.8	100.0

附註：

- (1) 包括保本理財產品，本行根據人民銀行規定將其分類為客戶存款。
- (2) 主要包括保證金存款、應解匯款及臨時存款。

本行的客戶存款總額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1,416.2百萬元增加22.7%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7,207.8百萬元，是由於公司及個人存款均有所增加。本行的客戶存款總額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7,207.8百萬元增加17.1%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89,467.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的公司存款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0,645.3百萬元增加24.2%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9,563.4百萬元所致。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的客戶存款總額增至人民幣328,439.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的公司存款增加所致。

本行的公司存款金額及佔存款總額百分比分別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7,245.7百萬元及63.2%增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0,645.3百萬元及65.0%，並進一步增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9,563.4百萬元及68.9%。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公司存款為人民幣237,311.5百萬元，佔客戶存款總額72.3%。本行的公司存款金額及佔存款總額百分比增長，主要是由於(i)本行與建立長期戰略合作關係的核心合作客戶之間的業務增長，及(ii)本行持續開展營銷工作使得本行中小企業客戶群擴大所致。

本行個人存款金額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3,754.1百萬元增加18.4%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1,788.4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10.9%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人民幣57,408.4百萬元。於2015年9月30日，本行個人存款為人民幣62,064.4百萬元。個人存款金額增加是由於我們持續發展零售銀行業務，擴張零售銀行業務的分行及支行網絡以及零售客戶群增加。

本行的活期存款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8,428.5百萬元增加21.4%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9,457.9百萬元，進一步增加5.8%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6,427.5百萬元。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的活期存款為人民幣142,212.0百萬元。本行的活期存款增加主要反映本行的整體業務增長，尤其是本行的公司銀行業務的增長。本行的定期存款（無論是絕對值及佔本行客戶存款總額的百分比）由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2,571.3百萬元（佔本行客戶存款總額的36.0%）增加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2,975.8百萬元（佔本行客戶存款總額的37.6%），繼而增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0,544.3百萬元（佔本行客戶存款總額的45.1%）。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的定期存款進一步增至人民幣157,163.9百萬元，佔本行客戶存款總額的47.9%。本行定期存款持續增加（無論是絕對值及佔本行客戶存款總額的百分比），主要是由於本行重點致力推廣其定期存款及保本理財產品，持續建立穩定的存款客戶群，滿足以取得定期存款更高回報的客戶的喜好。本行相信，該等措施有利於本行減輕與非衍生金融資產和負債的負淨頭寸相關的潛在流動性風險。請同時參閱「風險因素—本行主要依賴客戶存款為本行的業務提供資金及管理流動性」一節。

按地域劃分的存款分佈情況

本行基於存放存款的分行或支行位置將存款的地域分佈分類。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地域劃分的客戶存款分佈情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天津	142,997.6	71.0	164,981.2	66.7	189,228.5	65.4	215,535.1	65.6
北京	15,034.9	7.5	23,151.3	9.4	26,088.6	9.0	28,978.3	8.8
上海	13,006.6	6.5	17,496.1	7.1	23,053.3	8.0	27,644.0	8.4
山東省	12,293.4	6.1	15,762.9	6.4	21,023.5	7.3	26,156.2	8.0
四川省	8,415.6	4.1	12,046.6	4.8	15,705.3	5.3	17,671.4	5.4
河北省	9,668.1	4.8	13,769.7	5.6	14,368.2	5.0	12,454.8	3.8
客戶存款總額	201,416.2	100.0	247,207.8	100.0	289,467.4	100.0	328,439.8	100.0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按幣種劃分的存款分佈情況

本行的絕大部分存款為人民幣存款。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幣種劃分的應付客戶款項分佈情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人民幣存款	200,037.9	99.3	243,917.3	98.7	276,950.3	95.7	313,515.6	95.5
美元存款	1,312.3	0.7	3,250.3	1.3	12,436.5	4.3	14,882.5	4.5
其他外幣存款	66.0	—	40.2	—	80.6	—	41.7	—
應付客戶款項總額	201,416.2	100.0	247,207.8	100.0	289,467.4	100.0	328,439.8	100.0

按剩餘期限劃分的存款分佈情況

本行截至2015年9月30日大部分的客戶存款為活期存款。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剩餘期限劃分的客戶存款分佈情況。

	截至2015年9月30日											
	於要求時償還		3個月內到期		3至12個月內到期		1至5年內到期		超過5年到期			
	金額	佔存款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存款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存款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存款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存款總額百分比	總額	佔存款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存款	130,174.7	39.7	35,949.1	11.0	35,902.6	10.9	34,785.1	10.5	500.0	0.2	237,311.5	72.3
個人存款	15,159.0	4.6	11,855.7	3.6	22,048.5	6.7	13,001.0	4.0	0.2	0.0	62,064.4	18.9
其他存款 ⁽¹⁾	27,958.6	8.5	1,103.4	0.3	1.9	0.0	—	—	—	—	29,063.9	8.8
客戶存款總額	173,292.3	52.8	48,908.2	14.9	57,953.0	17.6	47,786.1	14.5	500.2	0.2	328,439.8	100.0

附註：

(1) 主要包括保證金存款、應解匯款及臨時存款。

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大部分客戶存款於一年內到期，佔本行存款總額85.3%。同日，本行於一年內到期的公司存款佔本行公司存款總額85.1%。截至2015年9月30日，於一年內到期的個人存款佔本行個人存款總額79.1%。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資產與負債

按金額劃分的公司存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存款金額劃分的公司存款分佈情況(以單一公司客戶的存款總餘額計算)。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人民幣10百萬元以下	22,336.6	17.5	22,231.0	13.9	22,173.7	11.1	21,015.2	8.9
人民幣10百萬元或以上								
人民幣100百萬元以下	41,579.6	32.7	51,598.0	32.1	59,310.2	29.7	62,411.1	26.3
人民幣100百萬元或以上	63,329.5	49.8	86,816.3	54.0	118,079.5	59.2	153,885.2	64.8
客戶公司存款總額	127,245.7	100.0	160,645.3	100.0	199,563.4	100.0	237,311.5	100.0

按金額劃分的個人存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存款金額劃分的個人存款分佈情況(以單一個人客戶的存款總餘額計算)。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不超過人民幣10,000元	4,701.5	10.8	5,038.6	9.7	4,870.2	8.5	4,672.3	7.5
人民幣10,000元至								
人民幣50,000元	15,230.0	34.8	17,439.6	33.7	18,112.7	31.5	17,896.1	28.8
人民幣50,000元至								
人民幣100,000元	6,332.9	14.5	7,337.6	14.2	8,230.9	14.3	8,632.2	13.9
人民幣100,000元至								
人民幣150,000元	2,763.1	6.3	3,192.5	6.2	3,701.5	6.4	3,967.2	6.4
人民幣150,000元至								
人民幣200,000元	1,986.5	4.5	2,327.2	4.5	2,692.9	4.7	2,969.1	4.8
人民幣200,000元至								
人民幣500,000元	5,112.0	11.7	6,074.1	11.7	7,345.2	12.8	7,793.2	12.6
人民幣500,000元至								
人民幣1百萬元	2,506.8	5.7	2,907.3	5.6	3,473.8	6.1	3,584.3	5.8
人民幣1百萬元至								
人民幣5百萬元	3,299.5	7.5	4,259.0	8.2	5,102.0	8.9	5,927.2	9.5
人民幣5百萬元或以上	1,821.8	4.2	3,212.5	6.2	3,879.2	6.8	6,622.8	10.7
客戶個人存款總額	43,754.1	100.0	51,788.4	100.0	57,408.4	100.0	62,064.4	100.0

資產與負債

本行負債的其他組成部分

本行負債的其他部分主要包括(i)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ii)拆入資金，(iii)賣出回購金融資產，(iv)應交稅費，(v)已發行債券，(vi)向中央銀行借款，及(vii)其他負債。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本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分別為人民幣47,043.8百萬元、人民幣110,363.7百萬元、人民幣122,471.7百萬元及人民幣150,823.5百萬元。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的增長主要是由於伴隨本行同業業務的增長，本行的資金需求增加。

已發行債券主要包括本行於2009年、2012年及2015年發行的定息債券。有關本行已發行債券的詳情，請參閱「財務信息－資本來源－債務－已發行債券」。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本行已發行債券分別為人民幣4,266.4百萬元、人民幣4,290.5百萬元、人民幣2,698.9百萬元及人民幣12,907.9百萬元。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主要包括債券及本行賣出回購票據貼現。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分別為人民幣16,749.3百萬元、人民幣11,080.7百萬元、人民幣13,856.0百萬元及人民幣7,657.4百萬元。賣出回購金融資產變動主要反映本行於有關日期的流動性需求變動。

拆入資金主要包括貨幣市場借款。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拆入資金分別為人民幣11,071.2百萬元、人民幣5,477.5百萬元、人民幣10,905.1百萬元及人民幣3,501.1百萬元。拆入資金變動主要反映本行於有關日期的流動資金需求變動。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9月30日，本行向中央銀行借款分別為人民幣160.0百萬元、人民幣350.0百萬元、人民幣405.9百萬元及人民幣292.6百萬元。

本行的其他負債主要包括應付利息、應付僱員福利、應付股息、預計負債及若干其他負債。本行的其他負債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590.5百萬元增長57.2%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216.7百萬元，並進一步增長34.8%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730.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的應付利息增加，原因是本行的客戶存款及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增加。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行的其他負債保持相對穩定，為人民幣9,667.7百萬元。